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世界五千年智慧故事总集

16



希腊

揭开王冠的秘密

古希腊著名科学家阿基米德（公元前 287—前 212 年）的浴室里，阿基米德在洗澡。

浴盆里放了大半盆热气腾腾的水，阿基米德一屁股坐了下去，忽然觉得浑身轻飘飘的，身子浮动着，那热水哗哗地直从盆里溢出来。“水放得太多了。”他下意识地站了起来。盆里的水落了下去，他孩子气地又重重地坐下去，水又往上升起，没过盆沿溢了出来。

忽然，他眼睛一亮，跳出浴盆，光着身子冲到门外，跑上大街，高喊道：“我知道啦！我知道啦！”

咦！这老头疯了吗？瞧，他浑身一丝不挂。

其实，阿基米德没有疯，他解开了一个重要的秘密，一时有点忘乎所以。

几天前，地中海的西西里岛上的叙拉古王国的国王，叫金匠做了一顶纯金的王冠，漂亮极了。可大臣们却窃窃私语：“谁知道是不是纯金的？”

国王听了这种议论后，就叫人把王冠称了一下，可是王冠和交给金匠的金子一样重，没法辨别里面有没有含别的什么金属。国王就把聪明的阿基米德召来，让他弄个水落石出。

现在，阿基米德在洗浴时得到了一种启发，他觉得，马上就可以弄清这个王冠的秘密。当阿基米德发觉大家在一旁嘲笑他，低头一看，才知道自己赤裸着身子，马上回屋胡乱地穿上一套衣服，进王宫去了。

他给国王做了这样一个实验——

他找来一块和金冠同样重的纯金块、两只同样大小的罐子和盘子，然后把王冠和金块分别放进装满水的罐子里。当水从罐子里溢出来时，各用盘子接着。最后把这些水分别称一称，结果，发觉溢出来的水不一样多。

阿基米德对国王说：“现在我可以断定，这只王冠里掺有其他金属。”

国王问：“为什么？”

“王冠和纯金块一样重，但如果王冠是纯金的，那么，它们的体积也应该是一样大，放进水罐里，溢出的水也应该是一样多。现在，放王冠的罐子里溢出来的水多，说明王冠的体积比纯金块大，由此可见，王冠不是纯金的。”

国王忙派人把金匠抓来一查问，果然是用同样重的黄铜代替，铸在金冠的内层。王冠中掺假的秘密就这样被揭开了。

阿基米德烧敌船

公元前 213 年，罗马帝国派大批战船开进地中海的西西里岛，想征服叙拉古王国。

几次水战下来，叙拉古王国被打得大败，只得固守叙拉古城堡，等待罗马的进攻。

这一天，晴空万里，阳光灿烂，阿基米德和国王站在城堡上观察着海面。远处那一只只仅露出一些桅顶的罗马战船慢慢地越变越大。

城堡中兵力很少，国王把希望的目光投向聪慧无比的阿基米德，询问道：“听说您最近叫人做了很多的大镜子，这里面有些什么名堂？”

阿基米德朝遥远的敌船一指说：“只要我们把罗马的战船消灭掉，他们就彻底失败了。而今天，他们灭亡的日子就要到啦，因为我们有太阳神助威。”他指着头顶的火盆般燃烧的太阳兴奋地说。

国王说：“您一向不信神，怎么今天倒对太阳神这么感兴趣？”

阿基米德认真地对国王讲了一番话，国王将信将疑，不过，最后还是点头说：“那么，就照您所说的试试吧。”

阿基米德让传令兵通知几百名士兵搬来几百面取火镜。大家在阿基米德的指挥下，用镜子往一艘艘战船的白帆上反射去灼热的阳光。不一会儿，白帆冒出缕缕青烟，海风一吹，“呼”地起了火。火势一会儿就变大了。罗马侵略者狂叫起来，纷纷往海里跳，有的烧死，有的淹死。后面的战船以为叙拉古人施了什么妖术，吓得调转船头便逃。

叙拉古国王兴奋地问阿基米德：“你这取火镜怎么真能向太阳神取来火呢？”

阿基米德说：“这镜子是凹面的镜子，它反射出的阳光，能集中到一点，这叫做焦点，焦点的温度很高很高，从它那里发出的光，射到易燃物上就能点着火。不过，假如没有太阳的帮忙，我们是无法取胜的。”

俄底修斯木马计

很久以前，住在小亚细亚半岛上的特洛亚城邦国的王子，拐走了希腊的美人海伦——强大的斯巴达国王墨涅拉俄斯的妻子。这件事激起了全希腊人的公愤，于是他们组织了希腊联军，远征特洛亚。

战争打了 10 年之久，可是仍然不分胜负。

希腊人卡尔斯召集英雄们说：“昨天，我看到一只鹰追击一只鸽子，这只鸽子却敏捷地飞到岩穴里去。这只鹰在岩石上等待了许久，但被追击的鸽子却藏匿不出。最后它隐蔽在附近的树丛中，这时，鸽子却毫不迟疑地飞出来。于是老鹰即刻扑上去，用利爪将它攫住。我们应该以这鸟雀为例，停止对特洛亚城的攻击，而另想别的妙计。”

俄底修斯想出了一条妙计。他让人制造一个巨大的木马。木马的腹中是空的，里面装着许多骁勇无比的士兵，放在自己的阵地上。然后又选派一名叫西农的年轻人，躲在木马的身下。一切安排就绪后，希腊人烧毁了自己的棚屋和杂物，丢下了巨大的木马和西农，慌慌张张地撤走了。

固守城池的特洛亚人不久就注意到海岸上的烟雾和大火，发现希腊人的船已经离去。他们快乐地涌到海岸上，发现了巨大的木马，惊愕得直瞪眼睛。但见那木马的两耳竖立，两眼奕奕有神，浑身的毛十分精致，似乎可以迎风飘动，整个马匹就好像是活的并可以走动一样。起初他们衷心地惊叹这件巨大的艺术品，后来则争论着怎样将它处置。有些人主张将它拖到城里去，放置在卫城上作为胜利的纪念品；有的人则不相信敌人所留下的这个奇怪的礼物，主张将它推下大海或用火焚毁。

这时躲在木马下的西农站了出来，对特洛亚人说：“尊敬的特洛亚人，如果你们饶恕我这个希腊逃兵，我就把实话告诉你们。”

特洛亚人为了知道“圣木马”的详细情况，就答应不杀他。

于是，西农就说：“这巨大的木马是希腊人献祭给智慧女神雅典娜的礼品。如果你们把它拖进城去，你们就会代替希腊人得到雅典娜的庇佑和保护。如果你们用任何方式损伤了圣木马，雅典娜就必然使你们的城池毁灭！”

特洛亚人相信了西农的话，就小心翼翼地把木马拖到了城门口，在城垣上开一个洞，使木马可以通过，他们在木马脚下安置轮轴，并且制造大绳索去套它的颈项。于是他们将这巨大的木马拖拽到城里去。西农也跟进了城。

天黑了，特洛亚人摆开了盛大的宴席庆祝胜利，个个喝得烂醉如泥。半夜，西农点起火把，并高举着它摇晃，希腊船队飞快地赶来，全体战士从城垣上特洛亚人自己拆毁后让木马通过的缺口汹涌入城。藏在木马腹中的希腊士兵早已分散到城里各处，他们里应外合，血洗了特洛亚城，夺回了美女海伦，历时 10 年的特洛亚战争终于宣告结束。

伊索讲寓言劝战

一场大规模的奴隶起义在古希腊某地区爆发了。起义军攻打城市、占领庄园。奴隶主惊恐万分，一方面调动军队，镇压奴隶起义；另一方面对奴隶起义领导者许以高官厚禄、华宅美女。有的人动摇了，想通过投降谋取好处。起义军面临着瓦解的危机。

寓言家伊索（约公元前 6 世纪）知道后，给动摇者讲了一个寓言故事：

一个大雪纷飞的冬天，百鸟绝迹，千兽怒吼。冻得全身发抖的猎人在森林里发现了一头巨大的野熊，他小心举起了猎枪，瞄准野熊的咽喉，准备扣动扳机。野熊十分危险，突然，他对猎人说：“何必一定要开枪呢？”

有些吃惊的猎人降低了枪口，回答说：“我想要一件温暖的熊皮大衣，抵挡严寒！”

“行啊！”野熊仍然镇静自若地说，“我没有什么别的要求，只要能吃饱肚子就行。这样吧，咱们再具体谈判条件！”

于是，猎人同野熊坐下来谈判了，通过一番喋喋不休的争吵，最后达成妥协。过了一会儿野熊独自走开了，它满足了要求——填饱了肚子；而猎人也如愿以偿，穿上了他想要的温暖的熊皮大衣。

伊索最后说：“原来，野熊把猎人吃掉了，它就填饱了肚子；野熊把猎人吃掉，猎人就在熊肚中‘穿’上了熊皮大衣。这样，两者各自的要求似乎都达到了，虽不违反他们的谈判协定，但猎人却丧失了生命。如今奴隶主劝降，我们如果和他们讲和，不就像猎人和熊谈判，会有好结果吗？到头来把起义军断送在敌人手里，谁还逃得了任人宰割的厄运呢？”

那些动摇者听了伊索的一番话，开始回心转意，再也不提和谈的事，继续英勇地坚持斗争……

死里逃生的囚徒

古希腊有个国王，一次想处死一批囚徒。那时候，处死囚徒的方法有两种：一种是砍头，一种用绳绞死。这个国王忽然升起一个奇怪的念头：“我要和这批囚犯开个玩笑。对了，让他们自己去挑选一种死法，看他们说些什么。这一定是很有趣的事儿。”

国王想到这里，就派刽子手向囚徒们宣布道：“国王陛下有令——让你们任意挑选一种死法，你们可以任意说一句话，——如果说的是真话，就绞死；如果说的是假话，就杀头。”

这样的法令真是太奇怪了。可是，这批囚徒的命操在国王的手里，反正是一死，也就顾不得多想，都很随意地说了一句话。结果，许多囚徒不是因为说了真话而被绞死，就是因为说了假话而被砍头；或者是因为说了一句不能马上检验是真是假的话，而被看成是说了假话砍了头；或者是因为讲不出话来而被当成说真话而绞死。

国王看到他们一个个被处死，很开心。

在这批囚徒中，有一个是很聪明的人，当轮到他来选择处死方法时，他忽然巧妙地对国王说：“你们要砍我的头！”

国王一听，感到好为难：如果真的砍他的头，那么他说的就是真话，而说真话是要被绞死的；但是如果要绞死他，那么他说的“要砍我的头”便成了假话，而假话又是应该被砍头的，但他却说的又不是假话。他的话既不是真话，又不是假话，也就既不能绞死，又不能砍头。

国王只得挥挥手说：“那只好放他一条生路了。”

国王那条奇怪的法令马上宣告废除——事情只能这样收场！

泰勒斯智斗商人

古希腊著名科学家、哲学家和政治家泰勒斯（约公元前 624—约公元前 547 年），出身于统治米利都的贵族家庭，既有很高的政治地位，又很有钱。但他为了求知而到东方的埃及去旅行和学习，回来后又继续钻研科学知识。这样一来，他所继承的家产花费得所剩无几。

某天夜晚，泰勒斯仰面朝天向一个广场走去，他正一心一意地观察天上的星辰，没注意前面有个土坑，一失足，整个身子都掉进坑里了。

有个商人走过来奚落说：“你自称能够认识天上的东西，却不知脚下面的是什么。你研究学问得益真大啊，跌进坑里就是你的学问给你带来的好处吧！”

泰勒斯爬出坑，镇定地答道：“只有站得高的人，才有从高处跌进坑里去的权利和自由。像你这样不学无术的人，是享受不到这种权利和自由的。没有知识的人，就像本来就躺在坑里从来没爬出来过一样，又怎么能从上面跌进坑里去呢！”他机智的反驳，使那个商人自讨了个没趣。

但是，那个商人不想认输，继续挖苦泰勒斯说：“可你的渊博的知识能给你带来什么呢？金子还是面包？”

泰勒斯说：“咱们走着瞧吧！”

他运用丰富的天文、数学和其他科学知识，经过周密的预测和计算，断定第二年将是橄榄的丰收年。他变卖家产，用相当廉价的租金租了附近所有的橄榄榨油器。第二年，橄榄果真获得大丰收，人们争相租用榨油器。这时，泰勒斯转而用很高的价钱出租榨油器。

一天，泰勒斯见那个曾嘲笑过他的商人也来求租，就上前说：“尊贵的富翁啊，看到了吧？这些榨油器都是我用知识搞到手的。像你这样的富翁也只好求助于我。然而，我追求的不是这几个钱，而是为了证明科学知识对人的生活是大有用处的。知识是无价之宝，是最伟大的力量！”

希腊的一出喜剧

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说过：“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本意是说，一切事物都处在流动变化之中，永远凝固不动的东西是不存在的。

他的学生克拉底鲁为显示自己比老师更加高明，却说：“这话不对，应当是‘人连一次也不能踏进同一条河。’”他解释说：这是因为我们既承认一切皆流，一切皆变，那就是说事物任何时候都在发生变化，不可能有一刻的稳定和静止。这就像一条河流一样，在我们刚刚踏进去的一瞬间，它就变成另外的河流了，所以我们一次踏进去的不是同一条河流了。

人们问他：“照你这么说，那么比如这座房子，是不是马上就变成不是房子而是另外的什么东西，而且这种刚变成的东西马上又会变成别的东西，世界上的东西就是这样变来变去，一刻都不停息呢？”

克拉底鲁说：“是的。”

一位希腊的喜剧家，知道克拉底鲁的主张后，特意按照他的这个观点编了一个喜剧，第一次演出时恭请克拉底鲁观看。

故事情节是这样的：

甲向乙借钱、并对天发誓，一个月后一定还钱。但一个月后，甲却不肯还。狡辩说：“这笔钱我交了学费，拜一位老师学哲学。我的老师说，一切都是变化的，人连一次都不能踏进同一条河流，因为河流眨眼间就变了。而从向你借钱到现在已过了一个月，现在的我早就不是向你借钱和对天发誓的那个我了。所以，现在的我是不会还钱给你的。”

乙大怒，把甲打得鼻青眼肿，甲就向法官告状。

乙对法官说：“我知道打人是犯法的。但按照他的老师那里学来的道理，一切事物都在变化，一事物会马上变成别的事物。在哲学家的眼中，我这个人也是一个事物，也是瞬息万变的。现在的我并没有打人，而打人时的我又不是现在的我。所以，根据他不还钱给我的同样道理，法律应当去惩罚先前打人的那个我，让那个我去给他付医药费。现在的这个我是不负任何责任的。”

这时，观众无不捧腹大笑，有人指着克拉底鲁大声说：“大家看，那个赖帐的人交学费拜的老师，就是这位克拉底鲁先生！”

克拉底鲁被弄得惊慌失措，喜剧在笑声中结束了。

两幅逼真的图画

宙克西斯和帕尔哈西奥斯是古希腊的两位著名画家。他们既是好友，又是竞争对手，由于他们互相取长补短，居然很难分出水平的高低。

一日，他们聚在一块讨论作品，由于见解不同争辩起来，互相不服。为争个高低，约定各自作一幅画，开展展览让雅典人评价。

两人遵约各自开始构思作画了。

宙克西斯画的是孩子头上顶着一筐葡萄，那人像画得十分逼真，大有呼之欲出的感觉；葡萄更是画得鲜滴水灵，简直引人垂涎三尺。画好后，他站在画前左瞧右瞧，觉得满意极了，便将挡布遮住了画架。他想，这张画定能压住帕尔哈西奥斯。

再说帕尔哈西奥斯，自和宙克西斯许约后，便开始思考究竟画什么为好，他构思了好几幅均不满意。忽然，他一拍脑门：有了，就这么画吧。一想好，他便刷刷地在画板上大笔勾勒……

那天，雅典广场上挤满了人。宙克西斯的画首先亮相。人群中发出一阵惊叹声，原来那画上的葡萄居然如此逼真，挡布刚揭，便引来几只叽叽喳喳的小麻雀上画去啄葡萄。人们纷纷赞叹不已。宙克西斯不免洋洋得意起来。

帕尔哈西奥斯被观众冷落在一旁，默默地站在自己的画后一声不吭。观众向他高声嚷道：“把挡布取下来吧，让我们看看你的那幅画。”

可帕尔哈西奥斯仍然呆呆地站着发愣。宙克西斯见状也着急了，他走上前去说：“您磨磨蹭蹭干什么？赶快把挡布拿下来吧！”说完，就伸手去扯那块布……突然，他如电击般地震住了，随即发出惊叹声，向观众宣布了一个事实，说：“我输了！”

原来，那块挡布是画的。

伊壁鸠鲁论无神

古希腊有一位著名的无神论哲学家，叫伊壁鸠鲁。一天，他对几个相信神的人雄辩地证明神的不存在。

他说：“听你们说，世界上有神的存在对吗？”

那几个信神的人鸡啄米地连连点头说：“是的是的。”

伊壁鸠鲁说：“那么，神只能有这么三种可能性：神或是愿意但没有能力除掉世间的丑恶；或是有能力而不愿意除掉世间的丑恶；或是既有能力而且又愿意除掉世间的丑恶。”

神，到底存在不存在。哲学家先不结论，而提出了关于神的解释的三种可能性，使对方首先承认其中的某一论题，进而一一推论。

伊壁鸠鲁又说：“如果神愿意而没有能力除掉世间的丑恶，那末，它就不算是万能的。而这种无能力，是和神的本性相矛盾的。如果神有能力而不愿意除掉世间的丑恶，那么，这就证明了它的恶意，而这种恶意同样是和神的本性相矛盾的。如果神愿意而且有能力除掉世间的丑恶（这是唯一能够适合于神的本性的一种假定），那末，为什么在这种情况下世间还有丑恶呢？”

至此，“神，根本不存在”这一结论使那几个有神论者纵然有万张嘴也难以否认了。

苏格拉底的幽默

苏格拉底是古希腊伟大的哲学家，当时有不少年轻人向他求教演讲艺术。一天，有个年轻人为了表现自己，滔滔不绝地向苏格拉底讲了许多话，于是，苏格拉底向他索取双倍的学费。那年轻人问：“为什么要我加倍交费呢？”

苏格拉底说：“因为我要教你两门功课：一门是教你怎样学会闭嘴，另一门才是怎样地演讲。”年轻人听了羞愧地低下了头。

苏格拉底与学生相处总是那么乐观和睦，所以有学生问他：“我从没见过你蹙额皱眉，你的心情为何总是那么好？”

苏格拉底回答道：“因为我没有那种失去了它，就会使我感到遗憾的东西。”那位学生听了很受启发。生活就需要像老师那样拿得起，放得下。

事实上，苏格拉底在生活中一直遇到麻烦，大至雅典的奴隶主当权者要严厉处置他，小到他的妻子经常要向他发脾气。

他的妻子是出名的泼妇。一次，苏格拉底正在待客，妻子为了一件小事大吵大闹起来，他却淡然置之，笑着道：“好大的雷霆啊！”谁知妻子越闹越凶，竟然当着客人的面，将半盆凉水泼到了苏格拉底身上。

客人很尴尬，以为苏格拉底一定会发火了，谁知苏格拉底却心平气和地说：“我知道，雷霆过后，必有大雨。”

经过这件事后，妻子很后悔，决心改掉自己的坏脾气。

后来，当奴隶主当权者不容苏格拉底的“异言邪说”传播，将他处以死刑时，引起了普通百姓的极大愤慨，临刑时，一个妇女哭喊着：“他们要杀害你了，可是你什么罪也没犯呀！”

苏格拉底回答说：“噢，傻大姐，难道你希望我犯罪，作为罪犯死去才值得吗？”

这位伟大的哲人到生命的最后一刻，居然还保持着轻松幽默的情趣。

苏格拉底的自辩

苏格拉底常常毫不客气地批评当时社会的弊端和社会上的达官贵人，得罪了当时的雅典社会，许多人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

公元前 399 年，雅典公民墨勒图斯等三人对苏格拉底提出起诉，指控他危害社会。罪状有二：一是信奉异端邪说；二是“腐蚀青年人的心灵”。为此，雅典公众组织了 500 人（通常别的案子只有 12 人）的陪审团来审判此案。当时，苏格拉底已 70 岁，他完全有机会离开雅典而保全自己。但是他认为，那是可耻的。他必须为自己辩护。

原告在起诉书中，对苏格拉底本人进行许多指责，苏格拉底指出，这种指责纯属“谎言”，“几乎没有一句符合事实。”苏格拉底问墨勒图斯：“你认为应尽量给予我们的青年人以好的影响，这是最主要的事，是吗？”

“是的。”

“那么，请告诉这些尊敬的陪审员，谁给予了青年们比较好的影响。”

墨勒图斯犹豫片刻：“是……法律。”

苏格拉底要他说出具体的人名。

“就是这些尊敬的陪审员，苏格拉底。”

苏格拉底追问道：“这一回答对陪审团所有成员都适用呢，还是只对部分成员适用？”

“对所有陪审员适用。”

“现在在法庭上的这些旁观者是否也对青年们有好的影响？”

“对，他们对青年人也有好的影响。”

“五百人会议成员呢？他们是否也对青年们有好的影响？”

“对，五百人会议成员也对青年有好的影响。”

“墨勒图斯，公民大会成员（该大会由所有成年男性公民组成）肯定不会腐蚀青年人吧？他们也都对青年人施加好影响吧？”

“当然也对青年有好的影响。”

“那么，看来除我之外，所有雅典人都在使青年人变好，只有我在使他们道德败坏。你的意思是这样吧？”

“非常正确。”墨勒图斯回答。

全社会只有一个人对青年有害，其余的人竟都对青年有益，这显然是荒谬的。在苏格拉底的紧逼下，墨勒图斯暴露了自己的不诚实，苏格拉底讽刺道，至少，墨勒图斯从来没有关心过青年人的问题。

苏格拉底又向墨勒图斯发问：是不是“坏人会对经常接触他的人产生坏的影响，好人则会对经常接触他的人产生好的影响？”

“当然是这样。”

“那么有这样的人吗？他愿意被他所结交的人伤害，而不愿从他所结交的人那里受益？……有没有愿意受伤害的人？”

“当然没有。”

“那么，当你说我诱惑青年人，败坏了他们的品质，……你认为我是有意这样做的呢，还是无意这样做的？”

“我认为你是有意的。”

苏格拉底义正辞严地责问他：“墨勒图斯，你以为我老糊涂了吗？你已经指出，坏人总是对最接近他们的人有坏的影响，好人总是对最接近他们的

人有好的影响。我总不至愚蠢至此吧，甚至看不到我如果伤害了我的同伴，我就要冒被他伤害的危险？我还不致愚蠢到有意去犯如此严重的罪行的地步。我不相信我会这么蠢，我想任何人也不会相信的。我说没有对青年人施加坏影响，也不会故意伤害他们，所以你对我在这两方面的指控都不属实。如果我无意中对青年人产生了坏的影响，对这种无意的犯罪，正确的法律程序不是把犯罪者召到法庭，而是私下对他们进行教育和斥责。……要知道，法庭是为惩罚而设立的，而不是为教化而设立的。”

在苏格拉底的质问下，墨勒图斯进退两难，非常尴尬。

此时，苏格拉底仿佛有意给了个台阶：“你在起诉书中说得很清楚，说我教唆青年人相信新的神而不信国家所供奉的神；正是这种教唆造成了腐蚀青年的不良后果吧？”

“这正是我的意思。”

“那么，墨勒图斯，以我们共同信奉的神起誓，请你再向我同陪审团把你的意思说得稍清楚一点儿，因为我不清楚你的观点究竟是什么。”

“我认为你根本不信神。”

“你根本证明不了我有罪，……墨勒图斯，世界上有这样的人吗，他只相信人类的活动，而不相信人类的存在？……我再问，会有这样的人吗，他不相信有马，却相信马的活动？或者他不相信有音乐家，却相信作曲和演奏？显然没有这样的人，尊贵的朋友。如果你不想回答，我可以为你、也为这些尊敬的陪审员作出回答。但下一个问题必须由你来回答：会有这样的人吗，他相信神奇的活动而不相信神奇的存在物？”

墨勒图斯木然回答：“没有这样的人。”

苏格拉底说：“好，那么你不是断言我相信并教唆他人也相信神奇的活动吗？……在你的证词中你就是这样郑重宣称的。但如果我相信神奇的活动，我必定也会相信神奇的存在物。难道不是这样吗？既然你不回答，我就认为你默认了。我们不是认为神奇的存在物就是神的后裔吗？这么说你同意吗？”

墨勒图斯：“当然同意。”

苏格拉底：“那么，如果你断言我相信神奇的存在物，如果这些神奇的存在物就是神，我们将得出这样的结论，即首先说我不信神，然后又说我相信神，因为我相信神奇的存在物。另一方面，如果像人们通常所说的那样，这些神奇的存在物是众神与山林水泽的仙女们或其他母亲们的私生子，世界上有谁会只相信神的子女而不相信神本身呢？这就会像只相信有马驹或驴驹而不相信有马和驴一样可笑。墨勒图斯，不可避免的结论是，或者是作为对我的智力测验，或者是再也找不到可指控我的真正罪名，你才对我提出这样的控告。你说我相信神奇的神的活动而不相信神奇的存在物和神的存在，你想以这个极为愚蠢的理由来说服任何稍有理智的人，是绝对不可能的。”

墨勒图斯哑口无言。

苏格拉底说：“尊敬的陪审员们，事实上，我感到无须就墨勒图斯的控告再为自己辩护了，以上所作的辩护已足够充分了。你们很清楚这样一个事实，这我在前面的辩护中已经说到过，即我招致了大量的敌对情绪。如果说有什么东西能毁灭我的话，既不是墨勒图斯，也不是安尼图斯，而是众人的诽谤和妒忌，正是这种敌对情绪能导致我的毁灭。诽谤和妒忌已经给很多无辜的人带来了不幸，我想，这种情况还会继续下去，我不会是最后一个受害

者。”

苏格拉底宣称：“一个人只要找到了他在生活中的位置，无论这是出于对自己有利还是出于服从命令，我相信为了荣誉，他会正视危险，不惜付出生命和一切。”

苏格拉底虽然成功地驳倒了一切对他的控告，但他的高傲却刺激了许多陪审员。陪审团表决的结果：认为苏格拉底有罪，判处死刑。

对这一结果，苏格拉底似乎并不感到意外，他在最后发言中声称：“我至今不悔我刚才的辩护方式。我宁愿死于这种不利的辩护方式，而不愿为保命而采取其他辩护方式。一个人不逃避死亡，但他必须避开不义。我将由于你们的判决而被处死，但他们（指墨勒图斯等原告）却因为邪恶和道德败坏而被真理宣判死刑。这个结果很公正。”

狄摩西尼金冠辩

狄摩西尼（公元前 384—前 322 年）是古代希腊最伟大的雄辩家之一。曾领导雅典人民进行近 30 年反对马其顿侵略的斗争。

公元前 346 年 4 月，雅典与马其顿议和。为了给未来的长期斗争争取准备时间，狄摩西尼同意和谈，并亲自参加谈判。但是，马其顿国王腓力对他的雄辩极为畏惧，只同雅典的另一代表埃斯基涅斯协商。埃斯基涅斯提出了一些对马其顿有利的条款，双方订立菲洛克拉特和约。狄摩西尼回国后，斥责埃斯基涅斯媚敌。公元前 343 年发表《伪使节》的演说，控告埃斯基涅斯等人在与腓力的谈判中通敌受贿。埃斯基涅斯对此恨之入骨。

公元前 330 年，由于狄摩西尼对国家立有大功，雅典决定授与金冠。埃斯基涅斯等人借机掀起一场轩然大波，他控告提出此项决定的泰西封等人，并抓住狄摩西尼的某些事情大做文章。埃斯基涅斯的演说夸大其辞，华丽而又富于妙趣，形势顿时变得对狄摩西尼不利。为此，狄摩西尼不得不与埃斯基涅斯展开公开辩论，怒斥对手的诬蔑和攻击：

埃斯基涅斯，我可以下断言，你是利用这件事来显示你的口才和嗓门，而不是为了惩恶扬善。但是，埃斯基涅斯，一个演说家的语言和声调的高低并没有什么价值。能够以人民的观点为自己的观点，以国家的爱憎为自己的爱憎，这才有意义。只有心里怀着这点的人才会以忠诚的心来说每一句话。要是威胁共和国安全的人阿谀奉承，同人民离心离德，那自然无法指望与人民一道得到安全的保障了。但是：——你看到了吗？——我却得到了这种安全保障，因为我的目标与我的同胞一致，我关注的利益跟人民一致。你是否也是这样呢？这又怎么可能？尽管众所周知，你原来一直拒绝接受出使腓力的任务，战后你却立刻就到腓力那里作大使了，那时给我们国家带来大难的罪魁祸首正是你。

埃斯基涅斯指责狄摩西尼在捏造事实欺骗国家，狄摩西尼当即反驳：

是谁欺骗了国家？当然是那个内心所想与口头所说不一的人。宣读公告的人该对谁公开诅咒？

当然是上述那类人，对一个演说家来说，还有比心口不一更大的罪名吗？你的品格却正是这样。你还敢说话，敢正视这些人！你以为他们没有认清你吗？你以为他们昏昏沉睡或如此健忘，已忘记你在会上的讲话？你在会上一面诅咒别人，一面发誓与腓力绝无关系，说我告发你是出于私怨，并无事实根据吗？等到战争的消息一传来，你就把这一切都忘记了，你发誓表示和腓力很友好，你们之间存在友谊——其实这是你卖身的新代名词。埃斯基涅斯，你只是鼓手格劳柯蒂亚的儿子，又能够在什么平等和公正的悬词下成为腓力的朋友或知交呢？我看是不可能的。不！绝不可能！你是受雇来破坏国家利益的。虽然你在公开叛变中被当场捉获，事后也受到了告发，却还以一些别的人都可能犯而我却不会犯的事来辱骂我，谴责我。

埃斯基涅斯，我们共和政体的许多伟大光荣事业是由我完成的，国家没有忘记我的业绩。以下事例就是证明：选举由谁来发表葬礼后的演说时，有人提议你，可是，尽管你的声音动听，人民不选你；也不选狄美法斯，尽管他刚刚达成和平，也不选海吉门或你们一伙的任何人，却选了我。你和彼梭克列斯以粗暴而又可耻的态度（慈悲的上天啊）列出你现在所举的这些罪状来谴责、辱骂我时，人民却更要选举我。原因你不是不知道，但我还要告诉

你。雅典人知道我处理他们的事务时的忠诚与热忱，正如他们知道你和你一伙的不忠。共和国昌盛时你对某些事物发誓拒认，国家蒙受不幸时，你却承认了。因此，对于那些以共和国灾难来取得政治安全的人，我们的人民认为远在他们如此做时已是人民的敌人，现在则更是公认的敌人。对于那向死者演说致敬，表扬烈士英勇精神的人，人民认为他不该和烈士为敌的人共处一室，同桌而食；他不该与杀人凶手一起开怀饮宴，并为希腊的大难唱欢乐之歌后，再来这里接受殊荣；他不该用声音来哀悼烈士的厄运而应以诚心吊唁他们。人民在我和他们自己身上体会得到这一点，却无法在你们任何人中寻得。因此他们选了我，不选你们。人民的想法如此，人民选出来主持葬礼的我同死者父兄的想法也一样。按照风俗，丧筵应该设在死者至亲家属中，但人民却命令将筵席设在我家。他们这样做有道理：因为单独来说，各人与死者的亲属关系要比我更密切，可是，对全体死者而言，却没有人比我更亲了。更深切关心他们安危成就的人，对他们死难的哀痛也最深。

如痴如醉的听众对狄摩西尼的发言不时报以雷鸣般的回应。他赢得绝大多数的支持。原告在这场诉讼中败诉，埃斯基涅斯被赶出雅典，放逐罗得岛。狄摩西尼赢得金冠，其论辩演说被称为《金冠辩》。

请渔夫捕鱼放鱼

渔夫以捕鱼为业，能不能让他们把捕到的鱼自愿放回去？古希腊的毕达哥拉斯就有这等办法。

毕达哥拉斯 40 岁左右时，来到意大利南部的克罗通，见几个渔夫垂头丧气地从一条岔路上过来。毕达哥拉斯一打听，才知道这些渔夫今天一无所获。他回想了一下自己刚才走过的海边，就对渔夫们说：“你们想打到鱼吗？我带你们到一个地方去，保证你们撒下网就能打到很多的鱼。不过，我有一个条件，就是等你们打到鱼后，我叫你们做什么你们就得做什么。如果你们答应了，我就带你们去。”

渔夫们答应了这个条件后，毕达哥拉斯带他们到自己刚才走过的一个地方，渔夫果然打到不少的鱼。这时，毕达哥拉斯说出了要他们做的事，就是趁这些鱼还活着立即全部放回海里去。渔夫们因事先答应过照他的话做，只得把鱼又放了。

渔夫们回去后把这件事一说，毕达哥拉斯很快就成了一个引人注目的人。

欧底姆斯的诡辩

诡辩虽然违反逻辑规律，做出似是而非的推论。但善用诡辩术的人有时听起来似乎也能够言之成理，使人折服。古希腊智者欧底姆斯就是一个善于使用诡辩术的人。

有一次欧底姆斯向一个初次见面的青年人提了一个问题：“你学习的是已经知道的东西，还是不知道的东西？”

青年回答：“只有不知道的东西才需要学习。”

“据我所知，字母是你知道的东西吧？”欧底姆斯继续追问。

“不错。”

“你认识所有的字母吗？”

“认识。”

欧底姆斯嘿嘿一笑问：“那么老师教你的时候，不正是教你认识字母吗？”

欧底姆斯有意混淆“老师教你的时候”这个偏正词组所表示的时间概念来进行诡辩，那青年不假思索，顺口说：“是的。”

“你既然认识字母，那么老师教你的不就是你已经知道的东西了吗？”

“是呀。”

“学习字母只是那些不知道字母的人，而你早已认识字母了，这说明你并不在学习。”

“不，我也在学习。”

“如果你认识字母，那你就是学习你已经知道的东西了。”

“是的。”

欧底姆斯说：“你要我相信这个事实，那么就必须推翻你刚才所说的话！”

“我刚才说的话？……”小伙子有些晕头转向了。

“你刚才说，只学习不知道的事，这样的断言显然被你后来的话推翻了。”欧底姆斯解释道。

“……”青年人不知所措了。

德谟克利特巧辩

古希腊哲学家德谟克利特（约公元前 460—前 370 年）很富有，但他把父亲的遗产用来旅行，到埃及等地去学习各种科学文化知识。回家后，又一心解剖动物的尸体，准备写一部《宇宙大系统》的巨著。那时，阿布德拉城有一条法律，对于不专心经营父亲遗产而将其耗尽的人，要判处严厉的惩罚，不仅要将其剩余的财产交给别的亲属，而且还要落个败家子的坏名声，死后甚至遗体都不能葬在祖宗的墓场里。

有个想把德谟克利特的财产占为己有的亲属，根据这条法律向法院告了他一状。德谟克利特的邻居劝他作好准备，但他不愿让诉讼占有自己的宝贵时间，仍整天忙于研究和写作。邻居以为他神经错乱，特地为他请了一位医生。

一天，医生请来了，见德谟克利特正在解剖野兽，一面翻看野兽的内脏，一面在本子上登记。邻居对医生说：“你看，他哪像个正常人，完全像个着了魔的神经病人。”话刚说完，突然从天空掉下一个大乌龟，刚好打在那位邻居的头上，把他打得鲜血直流，昏倒在地。过路人议论说：“老鹰是最高神宙斯的传信鸟，一定是这位邻居刚才说了德谟克利特的坏话，而德谟克利特是宙斯喜爱的人，所以宙斯就派传信鸟叼着乌龟来惩罚他。”

医生和德谟克利特忙为那位邻居包扎伤口。

不久，德谟克利特被传到法庭。法官问他：“这些报告是不是事实？”

德谟克利特答辩说：“我的亲属说我花费了父亲遗留下来的金钱，这是事实，但我从事的是研究关于整个宇宙的知识，我正在写作一部叫做《宇宙大系统》的著作。其中涉及到哲学、逻辑学、数学、宇宙学、物理学、生物学、心理学、伦理学、教育学、语义学以及艺术、技术和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问題。”

法官问：“在你的那些学问里面，为什么没有神学？”

狠毒的亲属马上说：“他就是不信神，应当按照法律判他死刑！”

德谟克利特灵机一动，说：“法官先生，您最敬仰神，这是很好的。您一定听说过，我的一个邻居说我得了神经病，就给天上掉下来的乌龟打破了头。可见神喜欢谁是十分清楚的。现在请您判我的刑吧，不论您判我多重的刑都可以，反正最高神宙斯是会给我作主的。我已经看到他派出的老鹰正向这里飞来了。”迷信的法官吓得连忙宣布他无罪，而判那个亲属犯了诬告罪。

德谟克利特走出法院时，那位医生问道：“你不是不信神吗？怎么在法庭上又说宙斯的惩罚呢？”

德谟克利特答道：“真理只能和相信真理、爱好真理的人谈论。对于那些昏庸的家伙，只能用别的办法去对付。”

应考者反客为主

知识测验主持人问一位应考者：“先生，听说您是一位足球行家，理所当然知道所有关于足球的知识了？”

应考者不假思索地答道：“那当然。”

“很好，”主持人微笑地问，“那么球网有多少个洞？”

应考者愣了一下，但马上从容不迫地面露微笑：“能提出这样的问题的人一定是一位知识渊博的人吧？”

主持人乐了：“那当然。”

“很好，”应考者说，“既然您承认自己是个知识渊博的人，那么您应该知道我们的祖先中有一位叫做保塞尼亚斯的人，他是一个什么方面的学问家。”

主持人：“他是一个能言善辩的哲学家。”

“很好，回答正确加 10 分。”应考者巧妙地站在主持人的位置上后，更加轻松地说：“关于保塞尼亚斯有这么一则轶闻。据说当时雅典的首席执政官听说保塞尼亚斯富有口才，就把他请到贵族会议上来，对他说：‘贵族会议的成员，每个人都有一个难题要问你，你能用一句来回答他们所有的问题吗？’保塞尼亚斯说：‘那要看看是些什么问题？’于是议员们接连不断地提出了几十个不同的问题。当问题提完后，保塞尼亚斯应该用一句话才能答全——知识渊博的主持人先生，您能代替保塞尼亚斯以一句话答全吗？”

知识测验主持人想了想回答：“保塞尼亚斯面对几十个不同的问题，只能这样回答：‘我全不知道！’”

“很好！很好！不愧是保塞尼亚斯的后代，今天，此时此刻，我只想再请您用一句话回答一个问题——”

“你问吧。”主持人说。

“请问球网有多少个洞？”应考者问。

主持人：“……”

希腊船王发家记

在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有一家著名的郝根烟草公司。有一段时间里，几乎总能见到一个青年人在那里流连忘返。这个 17 岁的青年出身于希腊的一个难民家庭，靠在一艘货船上做帮工，才漂洋过海来到南美，投身于“淘金”者的行列，此人就是后来成为希腊船王的奥纳西斯。

奥纳西斯来到阿根廷，按理说，两地的差价是悬殊的，发财是理所当然的，但他是个外来人，在当地一无基础，二无门路，烟草卖不掉，哪有什么财可发？所以他每天都到郝根公司来寻找机会，别说业务人员不理睬他，就是连看门的也动不动给他白眼。

尽管遭受冷遇，奥纳西斯还是像上班一样，天天来到烟草公司，后来人们习以为常了，就让他出入公司大楼。奥纳西斯到达楼里，从不打扰别人，只是在董事长的办公室门口耐心地等待。

烟草公司董事长郝根开始并不在意，经过 3 个星期，他终于发觉了这个年轻人的存在。只见此人满面愁容，举止拘谨，欲言又止，像是有着满腹心事，便问道：“年轻人，你有什么事吗？”

奥纳西斯回答道：“我手里有一些中东优质烟叶，想卖给贵公司，但我不知怎么办才好。”

“做买卖我们总是欢迎的，你为什么不早点说呢？”

“我见你一直很忙，所以不想为这小事来麻烦你。”

“不错，我确实很忙，你可以同本公司的购货处去洽谈。”

奥纳西斯连声称谢，可是还是不走，这时郝根恍然大悟了：此人难道不知道购货处是专管收烟叶的吗？他等了足足 3 个星期，并不是为了弄明白什么地方能收购烟叶，而是有求我之处。郝根为这年轻人的诚意感动了，就说：“请到我办公室来稍候片刻，我来打个电话去购货处联系一下。”

随即，奥纳西斯来到公司购货处，购货处的业务人员因接到了董事长的电话，很顺利地答应购买奥纳西斯的烟叶。

从此奥纳西斯从中东源源不断运来烟草，卖给郝根烟草公司。3 年后，他从烟草生意中赚得 5 万美元，买下了第一条旧货轮，开始了登上船王宝座的航运事业。

微型助手的功劳

1978年8月的一天夜里，希腊某市的一家糖果厂的仓库门被撬开，仓库内的芝麻全部被窃。狡猾的盗窃犯没有在现场留下任何明显痕迹，警员们侦查了10多天，毫无结果。罪犯盗窃了那么多的芝麻，无疑是要出售的，于是，警察局派警员在码头、车站和交易市场上进行拦截和搜索，然而也无济于事。工厂主只好求助于大名鼎鼎的私人侦探皮克得。

半个月后，皮克得打电话告诉工厂主：“已经侦查确实，被盗窃的芝麻藏在某村的一个地下仓库里，速请警方派人前往处理。”

警察局长带了几名警员赶往皮克得所说的村子，果真在一户农家贮存马铃薯的地下仓库里找到了大量芝麻。

经审讯，地下仓库的主人供认了与另外三名罪犯合伙盗窃芝麻的事实。这三名罪犯中，有一名是糖果厂的雇员。他们是趁着天黑，里应外合作案的。

出于好奇心，警察局长特地去拜访皮克得，问道：“不知你是怎么查到赃物的？”

“这是我的助手们的功劳。”皮克得得意地说，“它们的名字叫蚂蚁！我在侦查时，有一次在那个村口大树下发现了一队蚂蚁，每只蚂蚁都在搬运着一粒芝麻。于是我顺藤摸瓜，发现芝麻是从村里运出来的。我忙向村民们打听，知道那里从来没种这芝麻，我感到这芝麻很可能就是糖果厂失窃的那些芝麻中的一部分，可能是被罪犯们窝藏在那个村子里了。经过跟踪，发现蚂蚁们的芝麻是从一间农舍里背出来的，一了解，那间房子有一个地下仓库……你说，是不是蚂蚁帮了我的忙呀？”

原来，蚂蚁能互通信息，它们的活动往往是通过触角来联系的。并且，同族蚂蚁身上有一种其家族特有的气味，当第一个报讯的蚂蚁在返回蚁巢的时候，它沿途会留下一些气味。即使这只蚂蚁不带路，它的同伙们也能追随这种气味，而能准确地找到食物。本案中蚂蚁成群结队搬运芝麻，是因为地下仓库的芝麻袋子裂开了，才泄露了秘密。

当然如果皮克得这位大侦探没有这些生物学知识，不细心观察分析，也就不可能得到那些“微型助手”的帮助的，你说对吗？

瑞士

檀木箱里的钻石

故事发生在 18 世纪。瑞士某小镇一个珠宝店里收藏着许许多多稀世珍宝，其中最值钱的是珍藏在檀木箱里的一颗罕见的黑钻石。据说，这颗黑钻石曾经镶嵌在上个世纪某个帝王的王冠上，后来，被人从王宫中偷出来。

一天，有三个绅士来到珠宝店，想看看这颗黑钻石。这三个绅士，一个是制鞋商，一个是船厂老板，年纪最大的是个著名的学者。珠宝店老板比尔把三位客人领到收藏室，从陈列架上取出一只深紫色的檀木箱里，小心翼翼地取出那颗黑钻石。三位客人紧盯着那颗黑宝石赞不绝口，比尔得意地说：“怎么样，这在全瑞士也是绝无仅有的吧？”

老学者问：“您能不能详细地给我们讲讲这颗黑宝石的来历呢？”

比尔点点头，把黑宝石放回箱里，盖好箱盖，然后用一张涂满浆糊的纸条把箱子封好。接着把客人们引到豪华的客厅，比尔刚要叙述黑宝石的来历，忽然发现：三位客人的右手指都有小伤，而且都擦抹过碘酒。

谈话间三位客人都先后去上过厕所，但回来后，又继续加入到那趣味盎然的谈话中去。一会儿，比尔的朋友、著名化学博士希威先生来访，希威说也想看看黑钻石，比尔便让先来的三位客人稍坐，自己领希威先生来到收藏室。

比尔撕下那张湿漉漉的白纸封条，打开檀木箱盖一看，顿时吓呆了：檀木箱中的黑钻石竟不见了！他哭丧着脸说：“半小时前，黑钻石还在檀木箱里的呀！对了，那三个客人都先后离开客厅上过厕所，只有在那段时间里才能进入收藏室……”

比尔和希威先生来到了客厅，把黑钻石被盗的消息告诉三位客人后，希威先生注意看他们的表情变化。蓦然，他的目光落在老学者的右手上，马上一跳过去，一把抓住老学者的右手说：“就是你盗窃了黑钻石，快交出来吧！”

老学者辩解道：“我是个读书人，怎么可能做贼？”希威先生说：“碘酒和浆糊碰到一起就会变成黑色，比尔先生说你们三人的手上都涂过碘酒，而只有你的手上有黑颜色，因此，很明显是你偷了黑钻石。”

老学者无地自容，只得从内衣里拿出那颗黑钻石。

燕子何处去过冬

故事发生在 18 世纪的瑞士北部城市巴塞尔。

这个城里有个补鞋匠，在街角上搭了个棚子，每天在那里为人们补鞋，一连干了好多年。他那棚子的檐下有一只小巧玲珑的燕巢，那是一只雌燕筑的。每天，燕子飞来飞去，跟补鞋匠混得好熟啊！可是到了每年秋后，那燕子总要飞到老远的地方去，到第二年春天才会翩翩飞来。

“燕子究竟飞到哪里去了呢？”有一年，在快接近深秋的一天，补鞋匠向住在不远处的一位老学者讨教这个问题。

老学者认真地说：“2100 年前的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曾下过一个结论：家燕是在沼泽地带的冰下过冬的。多少年来人们一直把这个结论当作真理。可是在我们生活的这个时代，有个叫布丰的科学工作者，捉了五只燕子放到冰窖里，结果它们全冻死了。这就对亚里士多德的结论提出了质疑。”

补鞋匠说：“老先生，您说了半天，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这燕子到底去什么地方过冬？”

老学者摆摆手，耸耸肩，说：“我的回答只能是四个字——去向不明。”

补鞋匠回到家里，头脑里老是盘旋着燕子到哪里去过冬的问题。忽然他想：“既然燕子每年都准时飞回来，那么它的去向也一定比较固定的吧！”

他灵机一动，写了这么一张纸条：“燕子，你是那样忠诚，请你告诉我，你在什么地方过冬？”写完后，把纸条缚在燕子的腿上。

几天后，补鞋匠手搭凉棚，一直目送那只可爱的燕子在白云下消失。一天、两天、三天过去了，燕子没有回来。

补鞋匠盼啊盼啊，好不容易把冬天打发走了，把春天迎回来啦！

一天，那只燕子又欢快地飞回来了，只见它腿上缚了一张新的纸条，上写：“它在雅典，安托万家过冬，你为什么刨根问底打听这事？”

补鞋匠把这张纸条交给那个老学者看，老学者眯缝着眼睛看了好一会，心里惭愧地说：“我还不如一个补鞋匠呢！”后来，老学者把这事写进了书里。

从此，人们开始给燕子记标放飞，逐渐搞清了燕子的迁徙规律和路途。

杰克高空中救人

1980 年金秋季节的一天下午，在瑞士西部的一个飞机场上，一架跳伞训练机冲向明净如洗的天空。机上有七名首次登天练习跳伞的飞行员。

训练机飞行到 700 米左右的高空，跳伞者们准备跳伞。第一个跳下去了，第二个也顺利地跳下去了，第三个轮到了罗克斯。罗克斯刚跳离飞机，大概因为预先伞包没有打好，他尽管没有去揷动开伞键，可降落伞就从伞包里打着旋滚出来了。飞机的螺旋桨形成的一股强气流把降落伞“呼”地向后吹去。很快，降落伞被牢牢地挂在飞机的尾翼上了。罗克斯吊在空中，被飞机拖着“飞行”。

情况万分危急，弄得不好有可能机毁人亡！救人要紧！可是飞机里的飞行员和地面指挥塔里的工作人员都急得走投无路。

罗克斯更是紧张极了，他用尽全身力气，想摆脱困境，可降落伞依旧没有脱离尾翼。是的，这时罗克斯的一切努力必然是徒劳的。

飞机在高空中盘旋了一个多小时，还没有想到救罗克斯的妙法。眼看，飞机上的汽油都快用完了。

事情已到了火烧眉毛的紧急状态。如再想不出办法，罗克斯一命呜呼是无疑的了：你想，即使飞机有可能顺利降落，可罗克斯不被拖死才怪呢！

就在千钧一发之际，一个叫杰克的飞行员急中生智，想到了一条妙计。他来不及将方案告诉机上的其他人听，就向地面指挥塔呼叫：“我是杰克，我是杰克，杰克向指挥塔呼叫！为救罗克斯，请立即起飞一架直升飞机，除一名飞行驾驶员外，机上另带一名机智勇敢的飞行员。”

“起飞后怎么办？”指挥塔主指挥问。

“飞到我们跳伞机上方，然后两机同步飞行。接着将随带在直升飞机上的那名飞行员，系着背带吊着放下去，由他把挂在跳伞机尾部的降落伞绳索斩断。”

“之后，让罗克斯再打开伞包里的备用降落伞降到地面吗？”主指挥问。

“对，就是这样！”

很快，直升飞机起飞了，一切照杰克的办法进行。罗克斯终于得救了。

新式扣子纬格罗

1948 年秋天，瑞士发明家乔治·德梅斯特拉尔带着猎犬与友人们一起外出打猎。这一天，天气晴朗，和煦的阳光照耀着旷野和山地，秋天的野外到处荡漾着清新的芬芳，使人迷醉，流连忘返。中午时分，乔治和他的朋友们在山坡的草地上野餐。刚坐下，他觉得臀部有点儿疼痛，好像被无数小针扎刺了的感觉。他站起来仔细一看：原来山坡上长着牛蒡草，草上有着一个个刺果，自己坐在“刺窝”上了！他低头看了看，又发现自己的裤脚上和猎犬的毛上都沾满了这种附着力很强的刺果。回到家以后，他花了许多时间，想了许多办法，还是除不净裤子上和狗毛上的刺果。他正要发火，咒骂一下这死皮赖脸缠住人不放的牛蒡果。但好奇心平息了他的火气，牛蒡果为什么会有这么大的附着力？这里有什么奥秘呢？他用显微镜观察，发现牛蒡果上有无数小钩子钩住了毛呢的绒面和狗毛……放下显微镜，他突然产生了一个灵感：如果仿造牛蒡的结构，能否生产出一种新颖的钮扣和别针之类的新产品呢？

由好奇心触发了他的创造欲。于是，他埋头于新式扣子的发明试验中。经过一次又一次的试验，一次又一次的失败，半年之后，他终于搞成了一种合起来就不易分开的布。在 A 布上，织有许多钩状物，在 B 布上织有许多小圆珠，只要把两者对贴在一起，钩子就钩在圆珠上，就可以起到拉链或者扣子的作用。多年以后，人们把这种新式扣子叫做“纬格罗”。这种用尼龙制成的扣子用途十分广泛，衣服、窗帘、椅套、医疗器材、飞机和汽车上都用得着它。乔治·德梅斯特拉尔为他的发明申请了专利。不久，“纬格罗”被推广到世界各地，成为一种世界性的实用小商品。

“纬格罗”传到日本之后，大阪有个人仔细研究了它以后，把“钩子”改进成为圆球，两面圆球的新产品的扣紧力可以提高三倍以上。目前，中国流行的尼龙“刺毛花”，也是另一种改进型的“纬格罗”同类产品。

意大利

西庇阿鼓角惊象

公元前 202 年，在北非的奴隶制国家迦太基的本土上，进行过一次著名的扎马战役，33 岁的古罗马将领西庇阿（前 236—前 184 年），打败了赫赫有名的军事统帅汉尼拔，迫使迦太基向罗马屈服求和。

迦太基不甘心就此稽首称臣，于是招兵买马，加紧训练，誓死雪耻。半年后，迦太基觉得时机成熟，便派出名将汉尼拔率领两万精兵，还带着 80 头凶猛的战象，妄图一举歼灭西庇阿的罗马军队。面对强敌的进攻，西庇阿率军向扎马地区实行战略退却，决心将汉尼拔军诱到既无水源，又无险可守的境地，然后趁其疲惫一举歼灭。

汉尼拔军远道跋涉，一路早已困顿疲劳，到扎马后，匆匆列阵，准备同西庇阿决一雌雄。汉尼拔将部队列为三线，精锐放在后边，骑兵配置于左右两翼，80 头战象部署在第一线部队的前面。他企图用战象一举突破对方的正面，从而减少第一线部队的阻力，鼓舞第二线部队的勇气，依靠第三线的精兵取胜。汉尼拔心里暗暗得意，这一次，定要叫西庇阿手到擒来，伏地求降，以雪前耻。

西庇阿也把军队分成三线，将一、二、三线各连都重叠起来，故意在阵势中间留出一些通道，以便诱敌战象从中穿过，而不致使阵势混乱。同时将骑兵配置在左右两翼，可以适时向敌军实施迂回包抄。

交战开始了，报仇心切的汉尼拔首先出动战象进行冲击。这些平时训练有素的家伙，一只只剽悍勇武，摇着两只硕大的蒲扇耳，翘着粗硬的鼻管，毗着长长的锐牙，卷着尘土奔突而来。当战象抵近西庇阿军前沿时，西庇阿的一线部队鼓角齐鸣，喊声震天。这种突发的声威，使战象受惊，有的停滞不前，有的转身向后乱冲，有的则从西庇阿预先留出的通道穿过，还有的受西庇阿军的梭枪击伤后逃跑。这样，汉尼拔的战象不仅未使对方遭受损失，反而乱了自己的阵脚。西庇阿抓住有利时机，挥戈出击，命骑兵两翼迂回包抄，同时将三线兵力集中起来，向汉尼拔军正面猛攻。汉尼拔军阵势大乱，遭到了覆灭性的惨败。这次战役，迦太基方面战死约两万人，罗马方面只阵亡 1500 多人。汉尼拔落荒而逃，西庇阿从此威名大震。

斯巴达克角斗术

公元前 75 年的某天早上，罗马城里的人们争先恐后地到大斗竞技场欣赏角斗。这次角斗是罗马退职的大独裁者苏拉举办的，他要驱使 100 对角斗士上场互相残杀，以此来寻欢作乐。

宏伟壮丽的大斗竞技场可容纳 12 万观众。这一天，场内座无虚席。当苏拉在随从们的簇拥下进入斗竞技场时，场内的执政官立即发出了角斗表演开始的信号。100 对年轻强壮的角斗士列成纵队在掌声和呐喊声中，沿着斗竞技场绕了一圈。

角斗表演开始了。整个斗技场上，一边是发疯似的掌声、叫喊声，一边却是快要死去的角斗士发出的阵阵刺人肺腑的惨叫声。

最后一场角斗，由 30 个色雷斯人对 30 个沙姆尼特人。经过一小时的激战后，场上只剩下四个沙姆尼特人对一个色雷斯人了。这个色雷斯人 30 岁左右，留着黄色长发和浓重的胡子，英俊威武，给人一种不可战胜的英武气概，他的名字叫斯巴达克。

斯巴达克生在色雷斯的罗帕山一带，在一次同罗马人的作战中被俘，后被卖给意大利加普亚城的巴提亚角斗训练所。不到两年中，已参加了上百次的角斗，在意大利所有的斗竞技场中，他有着极大的声誉。

此刻，身受三处轻伤的他面对四名极端可怕的沙姆尼特人，依然心不慌手不软。他忽然拔腿就跑。沙姆尼特人一见，赶紧追了过去，他们谁也没预料到，斯巴达克刚走出 50 步左右，突然一个急转身，用弯弯的短剑刺穿了离他最近的一个追击者的胸膛。只见他一手拿着盾牌挡着其他追击者的冲刺，另一只手挥动短剑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向第二个对手扎去。斯巴达克就这样出于无奈对付着一个又一个的对手。

沙姆尼特人只剩两个人，而且其中有一个已浑身是伤，斯巴达克怎么忍心再杀死他们两个呢？可是面对着群情激奋的观众又不能不打。于是他只用盾牌在那个受伤的沙姆尼特人的头上打了一下，那人便倒在角斗场上了。最后一个沙姆尼特人也已精疲力竭，斯巴达克在迎战时，尽量避免不刺伤他，只是轻轻地打了几下，解除他的武装，把他按倒在地，轻声说：“不要怕，我希望能把你救出来。”斯巴达克用一只脚踏住他的胸膛，用另一只脚跪在被打昏的那个沙姆尼特人的胸膛上，等待观众们的决定。斗技场上立即爆发出经久不息的雷鸣般的掌声。

就是这个斯巴达克，于公元前 73 年带领一群角斗士冲出斗竞技场，爆发了震惊世界的大起义。

斯巴达克借尸计

斯巴达克起义了，罗马元老院一片惊慌。元老院嚷嚷着派执法官普布列·瓦伦温带领两个军团，前去镇压斯巴达克起义军。

1.2 万名罗马士兵疯狂扑来，斯巴达克不慌不忙，沉着应战。他集中主力部队一下子将瓦伦温副将傅利乌斯的 2000 人马堵死在坎帕尼亚东部，三下五除二，统统消灭。这支主力，又突然回师，大败另一支罗马援军。

瓦伦温恼羞成怒了，他用全部兵力重重围住了起义军阵地，挖深沟、筑土墙。扬言要活捉斯巴达克！

起义军濒临全军覆灭的险境：兵器越来越少，粮草快断绝，士兵们患了疾病，一时冲不出包围圈。斯巴达克带领手下准备掩埋阵亡的起义军，他望着死难的弟兄们，忽然灵机一动……

夜深了，斯巴达克的士兵们悄悄把阵前死尸拖来，散开分别绑在早竖好的矮木桩前，远看便似一个个一本正经站岗的哨兵。然后，他们点起一簇簇篝火，只留下几个号兵定时吹号。

“呜啊！呜啊！”军号阵阵，整座军营跟平常一模一样。

在夜幕的掩护下，斯巴达克和他的义军沿一条崎岖山路突出重围，敌人万万没料到这条无法通过的险峻小路已被起义军征服。

起义军选好有利地形，搭好隐蔽物，掘好壕沟，悄悄布下伏兵。万事俱备，只等罗马军队自投罗网！

第二天，瓦伦温指挥军队进攻阵地，迎接他的是几十具绑着的死尸，且一具具呲牙裂嘴，面目狰狞，似乎一个个在嘲笑他。

瓦伦温怒吼一声：“追，跟踪追击！”罗马军队乖乖地走进起义军的埋伏圈。

斯巴达克看时机已到，率先跳出阵地，挥剑杀出。罗马军猝不及防，再加上早已疲惫不堪，一场恶战，占着有利地形的起义军大获全胜。

瓦伦温丢盔弃甲，连滚带爬跃上战马，落荒而逃。山林里丛生的荆棘，将他的脸划出一道道血痕……

贝利撒留计

烟尘滚滚，矛戈闪闪。野心勃勃的波斯国王乔斯罗斯亲自统帅 20 万大军进军耶路撒冷（位于亚洲西部巴勒斯坦地区的中部，1967 年以色列占领整个耶路撒冷）。

这一紧急军情让拜占庭将军贝利撒留（约公元 505—565 年）探听到了。他仅二万兵力，只有波斯军的十分之一，怎么办？贝利撒留当机立断：兵力集结在卡尔希米希地区，形成一个强有力的铁拳，直捣敌军的侧翼！

贝利撒留集中兵力的消息传来，乔斯罗斯背剪双手，在指挥帐内踱来踱去。如果贸然进攻，怕中了圈套。还是先派人去探探虚实再说。

想到这儿，乔斯罗斯召来使臣，轻声嘱咐道：“你要假装跟贝利撒留商谈可能的和平条件，给我伺机弄清贝利撒留部队的实力、士气和去向。”

聪明的贝利撒留早料到这一招。他微微一笑，将计就计，布下显示自己军力强大的连环三计，不露声色诱使波斯国使臣上当。

他首先选出的一批最强壮的士兵，突然出现在波斯使臣的必经之路上，穿梭往来，忙碌不停。士兵们表情神秘，似一支受了重大军事行动命令的先锋部队。

同时贝利撒留又布置士兵们，纷纷散开在无垠的平原上。列队练兵，整装待发。一队接一队，川流不息，越聚越多，且这些士兵全往一个方向集结。波斯使臣心急如焚：贝利撒留兵力强大，不断调兵遣将，看样子要突袭波斯军啦！

贝利撒留接见波斯使臣时，更显一派大将风度，不时还爆发出串串豪爽的笑声。他简直不屑谈到波斯军 20 万大军压境的事情，只一个劲谈自己正如何训练军队，边谈边跟波斯使臣开玩笑：“你们国王也正在加紧练兵吗？”

波斯使臣越听越不是滋味，恨不能肋生双翅，马上飞回波斯军营。他脊背上冒出了冷汗：这贝利撒留真阴险，做好圈套让我们钻，还假装不知。幸亏大王派我来了，不然，后果是不堪想象的。

波斯使臣火急火燎回到军中，气喘喘陈述情况，连连劝谏乔斯罗斯：“大王，太危险了。贝利撒留不但作准备，恐怕还有突然行动！”

恰在这时，营外巡逻兵奔进高声通报：“大王！贝利撒留的骑兵突然在我军四周来回飞奔，左右了望，怕有奸计！”

乔斯罗斯长叹一声，右手无力一摆：“唉，快传我命令，撤兵回国！”

烟尘滚滚，矛戈闪闪。20 万波斯军又开始了长途跋涉……

这是公元 541 年发生的事。

哥伦布竖立鸡蛋

意大利著名航海家哥伦布驾船沿地球转了一圈回到原出发地，不仅用事实证明地球是圆的，而且还发现了美洲新大陆，这一事迹成为历史上的壮举，对后世的影响极其深远。但在当时，忌妒者也大有人在。他们千方百计抹煞哥伦布的伟大创举。

一次，在西班牙的一个宴会上，一些达官贵人攻击哥伦布，他们以挑衅的口气说：“哥伦布先生，你发现新大陆似乎觉得很了不起，不过在我们看来，这是很平常的事，任何一个人绕着地球转，都会发现这个事实的，即使是傻子也不会视而不见这么一大块土地的。”说罢，这些人不怀好意地哄笑起来。

哥伦布反问一句：“诸位以为那是件平常的事吗？”

“不错，是一件最简单不过的事了。”

“那好吧，”哥伦布接过话头，他指着餐桌上盘子里的一只鸡蛋说：“现在我们不妨做一个试验，先生们，你们当中谁能把这个鸡蛋竖立起来？”

达官贵人们都去试了试，但谁也没能够把鸡蛋竖立起来，都说这是不可能的事。哥伦布当即拿起鸡蛋，轻轻地在桌上一磕，磕破了一点鸡蛋的尖头，鸡蛋便牢牢地竖立在桌上了。“诸位办不到的事，我不是办到了吗？”

达官贵人哪肯服输，齐声大嚷：“用你这种方法，谁都能把鸡蛋竖立起来，这是最简单不过的事了。”

“是的，这是最简单不过的事，可是刚才你们却谁也没想到。”哥伦布离席而去时还留下了一句令人回味的話：“即使是简单的事也需要有人去发现，去证实。站在后面指手划脚是无用的，关键在于创先。”

米开朗琪罗撒粉

意大利雕塑家米开朗琪罗（公元 1475—1564 年），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著名艺术家。一次，佛罗伦萨市政长官发出热情邀请：“米开朗琪罗先生，您是名震欧洲的雕塑家。我们这儿有块巨型大理石，恳望您能将它雕成一座栩栩如生的人像。我和佛罗伦萨市民们随时恭候您的光临！”一种创新的冲动，催促米开朗琪罗背上简单的行装，风尘仆仆地赶到佛罗伦萨。

来到佛罗伦萨，他马上赶到那块巨型大理石前，仔细观察、揣摩着，围着巨石搭好了脚手架。然后，投入了紧张的雕刻工作。

整整两年，米开朗琪罗所有的心血都浇灌在这雕像上，一座战士塑像终于矗立在佛罗伦萨市政广场上。这件艺术精品揭幕那天，佛罗伦萨市万人空巷，争睹风采。这塑像怒视前方、准备投入战斗的雄姿，使参观者赞不绝口。

市政长官也来了，他煞有介事地伫立在雕像前，仔仔细细地端详再三，突然沉下脸：“米开朗琪罗先生，那鼻子太低了。”

这话像给热情的围观者当头泼了盆冷水。

米开朗琪罗明白，对艺术一窍不通的市政长官故意在鸡蛋里挑骨头。但是他谦逊地笑笑：“先生，我立刻改变他的形象，保证您满意。”说完，他沿着脚手架爬上了雕像，在雕像的鼻子上忙碌不停。一会儿，只见米开朗琪罗手中的大理石粉纷纷扑簌簌地落下来。

这样过了好大一阵子，米开朗琪罗从雕像上爬下来，笑眯眯地拍拍双掌，让石粉末飘飘扬扬地落地。市政长官再围着石像重新审视一遍，高兴地大声称赞：“棒极啦，你照我说的改了以后，这雕像好看多啦。”

米开朗琪罗心中暗暗发笑：自己没有改动雕像的鼻子，不过趁市政长官的眼睛盯着雕像时，偷偷抓了一把大理石粉，爬上雕像，在雕像的鼻子上揉来揉去，石粉便飘散下来，便显出了在“修改”的样子。

一些市民目睹了米开朗琪罗的“撒粉计”，都打心眼里钦佩这位艺术家的机智。

伽利略与体温表

300 多年前的一天，意大利物理学家、天文学家伽利略(公元 1564—1642 年) 在威尼斯的一所大学里教书。

一天，他在给学生上实验课，一边操作，一边问学生：“当水的温度升高，特别是在达到摄氏 100 度左右时，为什么会在罐内上升？”

学生回答道：“因为在这时候，体积增大了，水就膨胀上升。”

“当水冷却了呢？”

“水冷却了，体积就缩小，又会降下来的。”

学生的回答无疑是正确的。这使伽利略想到一件事——有一次，一位医生对他恳求道：“伽利略先生，病人的体温往往会升高，能不能准确地测出体温，帮助诊断病情呢？”

现在，学生的回答，使他得到了一些启发：“水的温度发生变化，体积也随着变化；反过来，从水的体积的变化，不是也就能测出温度变化了吗？”

回到实验室后，伽利略马上根据热胀冷缩的原理，认真做起了试验，他用手握住试管的底部，让管内的空气渐渐变热，然后把试管的上端插入冷水之中，松开手时发现，水在试管里被慢慢地吸上一截去；再握住试管，水又渐渐从试管中被压了下去。从水的上升下降可看出管内温度的变化，但还看不出这种变化的程度，而且，用一根试管跟着一盆水也太复杂了。

医生来了，他拿了个量体温的试管，让发高烧的病人握住，里面的水开始上升了，超过了人体内的正常温度——摄氏 37 度，还在往上升……

成功了！伽利略的嘴角边呈现出一丝难以察觉的笑意。是啊！世界上第一个体温表在他的努力下终于诞生啦！

他转身回到实验室，又开始进行新的研究。

伽利略观察吊灯

一天，伽利略到比萨大教堂去做礼拜。宏伟壮丽的教堂里，善男信女们跪满一地，他们一会儿虔诚地听着神甫讲解圣经，一会儿作起祈祷、唱起赞美诗。19 岁的伽利略却渐渐感到无聊，为了打发这些令人烦躁的时光，他不由自主地四下张望起来。忽然，一盏悬挂在教堂半空的铜吊灯引起了他的注意。看了好久，只见吊灯被门洞里进来的风吹得来回摆动。他慢慢地发现了这么一个规律：不管吊灯摆的幅度大小，时间都是相等的。

门洞又吹进来一阵风，吊灯被吹得大幅度地摆动起来。伽利略用右手手指摸着左手手腕上的脉搏查了起来：一、二、三……一共是 20 下。吊灯摆动的幅度越来越小了，可他用自己的脉搏来查数时，每次摆动却仍是 20 下。“原来吊灯的摆动有等时性的特点呀。”他想。

伽利略回到家里，那摆来摆去的铜吊灯老在他脑子里转悠着。他找来一根绳子，吊上一个重物让它摆动，发现了这样的现象：摆动一次所用的时间，跟所吊物体的重量没有关系，而与摆长有关系。他经过反复实验，终于发明了摆的等时性定律。

后来，荷兰科学家赫立斯钦·海更斯根据这一定律，制造了各种走时准确的机械摆钟。

伽利略斜塔实验

1590 年的一天早晨，25 岁的意大利科学家伽利略健步登上了 50 多米高的比萨斜塔。他的右手拿一个 10 磅重的铁球，左手拿一个 1 磅重的铁球，他将在斜塔上做物体自由落体的实验，来验证古希腊杰出学者亚里斯多德某一理论的错误。

亚里斯多德的这一理论是：物体越重，下落的速度越快，物体降落的速度和物体的重量成正比。例如两个铁球，一个 10 磅重，一个 1 磅重，同时从高处落下来，10 磅重的一定先着地，而且速度是一磅重的 10 倍。

伽利略曾在平时公开批评这个理论是错误的。他说：“假如亚里斯多德的这个理论是正确的话，由此推理，那么 100 磅重的铁球的下降速度就应该是 1 磅铁球速度的 100 倍了，可现实生活中并不是这样的呀！”

“什么，伽利略先生，你不是宣称自己是亚里斯多德的崇拜者吗？怎么能怀疑和否定他的理论呢？”有人惊讶地责问他。

伽利略说：“不错，我崇拜亚里斯多德，我为他的广博的学说所慑服，也被他勇于探索万物原理的科学进取精神所感动。但是，伟人也有局限性，不可能每句话都是真理。现在，我完全有理由反驳他的这个理论——按照他的说法，把一个 100 磅重的球和一个 1 磅重的球同时从高处落下，100 磅重的球应比 1 磅重的球先落地。如果把 100 磅重的球体和 1 磅重的球拴在一起，让它们从高处落下，按照亚里斯多德的逻辑，就可能得出两个结论：一个是，这两个球连在一起，它的重量比 100 磅的球重 1 磅，因此，应当比 100 磅重的球先落地；另一个是，1 磅重的球与 100 磅重的球连在一起，会由于 1 磅的球比 100 磅的球降落得慢，1 磅球的降落速度必然会减慢 100 磅的降落速度，这样，捆在一起的两个球就应该比 100 磅重的球后落地。这两种分析方法都符合亚里斯多德的理论，但得出的却是两个互相矛盾的结论呀！一个理论是互相矛盾的，那么，这个理论就必然是错误的！”

但是不少神学家、哲学家和物理学家都责难伽利略，说他太“狂妄”，并说“怀疑先哲就是对真理的背叛”等等。

伽利略没有屈服，因而登上比萨斜塔，要以事实来证明自己的正确。伽利略终于登上了斜塔，下面有成千上万的人来观看他的实验。

在众目睽睽下，伽利略作了一次深呼吸，然后用双手把两个重量不等的铁球同时推落下去。这时人们都屏住了呼吸，争着观看结果。

“啊！两个铁球同时落地了！”

“轻重不同的物体，它们的下落速度是一样的。”

亚里斯多德的落体结论一下子被推翻了。

当伽利略走下斜塔后，他被狂热的青年学生们举了起来，他们一起欢呼一个新的理论的创建。

伽利略破毒针案

意大利著名天文学家和物理学家伽利略，第一个用自制的望远镜观察天体，发现了月球上的山、木星周围的几个小卫星、金星的位相、银河的恒星构造和太阳上的黑子等。他所著的《天文学对话》一书，坚定地支持和发展了哥白尼的地动说。但罗马的天主教法庭却认为这是否定《圣经》中天动说的异端学说，而于 1633 年判了伽利略的罪。这时，他已是 70 岁的多病老人了。他曾向罗马教皇请求赦免，教皇只准许他在家闭门思过。

伽利略有个爱女叫玛丽娅，在离开伽利略住处不远的圣·玛塔依修道院当修女。伽利略常去看望女儿。

有一天，玛丽娅给伽利略写来一封信。信中写道：“昨晚早晨，修女索菲娅躺在高高的钟楼凉台上死去了。她右眼被一根很细的约 5 厘米长的毒针刺破。这根带血毒针就落在尸体旁边。有人说是她自己把毒针拔出后死去的。钟楼下面的大门是上了栓的。这大概是索菲娅怕风大把门吹开，在自己进去后关上的。因此，凶犯决不可能潜入钟楼。凉台是在钟楼的第四层，朝南方向，离地面约有 15 米，下面是条河，离对岸 40 米。昨晚的风很大，凶犯想从对岸把毒针射来，要正好射中索菲娅的眼睛，是根本不可能的。院长认为索菲娅的死是自杀。可是，极端虔诚的索菲娅，能违背教规用这样奇特的方法自杀吗？……”

伽利略看完信，就去修道院看望女儿。

“就是那钟楼。看见凉台了吗？”在修道院的后院，玛丽娅指着钟楼上的凉台说。钟楼的台阶毕竟太陡，他上不去，就在下面对凉台的高度和到对岸的距离进行了目测，并断定凶犯不可能从河那边把毒针射过来。“听人说，她对您的地动说很感兴趣，还偷偷地读了您那本已成为禁书的《天文学对话》。院长要是发现很可能把她赶出院门。可是她非常好学，又很勇敢。那天晚上，肯定是上钟楼眺望星星和月亮去了。”

“有没有他杀的可能？就是说有人对她恨之入骨，非置她于死地不可！”

“索菲娅家里很有钱，她有个同父异母的兄弟。今年春天，她父亲去世了。索菲娅准备把她应分得的遗产，全部捐献给修道院。可是，那个异母兄弟反对她这样做，还威胁说，要是索菲娅敢这样做，就提出诉讼，停止她的继承权。事情发生的前一天，她弟弟送来一个包裹，可能是很重要或很贵重的东西。今天，在整理她房间的时候，那个小包裹却不见了。会不会凶犯为了偷这个小包裹，而把她杀死呢？”

伽利略朝着钟楼下面流过的河水，喃喃自语道：“如果把那条河的河底疏浚一下，或许能在那里找到一架望远镜。”

第二天早晨，玛丽娅急冲冲地回到自己家中，交给伽利略一架约有 47 厘米长的望远镜。“这是看门人潜入河底找到的，准是索菲娅的弟弟送来的，因为以前我从未见过她有过望远镜。可是，这和杀人有什么关系呢？”

伽利略接过望远镜，仔细地看了看，说：“果然和我想的一样。索菲娅的弟弟事先在这个望远镜的筒里装有毒针。那天晚上，索菲娅在你们入睡之后，悄悄登上钟楼的凉台，想用这个望远镜观察星星。在眼睛贴近筒之后，为了对准焦点，就要调节筒内的螺丝。这时，弹簧就会把毒针射出，直刺眼睛。索菲娅猛地一惊，望远镜便从手里滑落而掉进河里。她忍住剧痛把毒针从眼里拔出来——”

“ 为什么她不喊救命呢？ ”

“ 她是在看了我的那本被禁的书《天文学对话》后，为了弄清楚地动说而进行天体观测的。这决不能让院长知道，不能呼喊。她也许是想拔出毒针，自己来治好这伤，但毒性很快扩散，无法解救了。 ”

后来，事实证明：索菲娅的弟弟确是这样干的。

越狱者和降落伞

降落伞为什么叫“伞”呢？谁都知道它是一种空降器具。不具备伞的挡雨遮阳作用。但它确实跟伞有着渊源关系，是从伞发展而来的。世界上第一把降落伞就是由雨伞制成的。

1638年，有个叫拉文的人被意大利当局抓进了监狱。拉文忍受不了监狱的生活，几次想越狱出逃，但总想不出合适的越狱办法。监狱的围墙非常高，要想爬上去很不容易。有一天放风，他装作散步的样子，沿着围墙走了一圈，终于找到了一个可以攀登的地方。他心中暗暗记住了那个地方，打算找个机会从那儿爬出去。可是，回到牢房后仔细一想，心又凉了半截：“那么高的围墙，就是爬上去，怎么下去呢？如果从墙上往下跳，不摔死也得摔断腿。”

监狱里既找不到绳子，也找不到其他的工具，拉文在牢房里苦苦地想了半夜，还是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

过了好多天，在一个可以探监的日子里，他的亲戚来探望他，临走时，无意中给他留下了一把伞。管监狱的人也没多管，以为那是普通的生活用品。

因为无法逃出监狱，拉文的情绪相当低落。监狱的生活非常枯燥，无聊之际，拉文玩起那把雨伞来。他将雨伞打开。收起，打开，收起，再打开，举在空中转来转去。当他将伞举高，猛地往下一拉时，那伞因受空气的阻力拉起来变得重了许多……玩着，玩着，他突然受到了一个启发：“能不能用伞在空气中的阻力做跳墙的越狱工具呢？”

这是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拉文开始行动了。他躲开了看守监狱的人，带着那把雨伞溜到自己早已选定的地点。那把伞他事先已进行了加固：前几天，他撕破衣服做成了布绳，一条条布绳就是最早的伞索，一头系在伞骨的边缘，一头拴在手握的伞把上。

一看四处无人，拉文迅速地爬上了又高又陡的围墙。雨还在下着，风还在刮着，看守们都躲雨去了，谁也没有发现墙头上站着一个准备越狱的人。拉文撑开伞，握紧带着十几根布绳的伞把，纵身往下一跳……伞吊着他慢慢地落了地，他没受到任何碰撞，也没有跌伤。跳伞越狱成功了！

拉文又被警察抓住，是后来的事。正因为再次被抓，人们才知道了他越狱的全部秘密。他的这次“跳伞”成功，启发了后人，增强了后人设计制作降落伞和实际应用它的信心。

伏特的青蛙实验

1792 年的一天，意大利帕维亚大学的物理学教授伏特一大早就钻进了实验室。助手们惊疑地发现，伏特手里拿的不是物理实验用的器材，而是一个关着十几只活蹦乱跳的青蛙的笼子。原来，几个月以前，有一位名叫伽伐尼的解剖学家发表了一篇文章，说动物肌肉里贮存着电，用金属接触它们，电就会跑出来。作为一个研究电学的物理学家，伏特想亲自来做一做这个实验。经过一次又一次的实验，伏特终于找到了“动物肌肉里贮存着电”的秘密所在。原来，并不是蛙腿上的电跑到金属中来，而是两种不同的金属接触，产生的电流刺激了蛙腿，才使它们的肌肉充电而收缩。

从此，伏特全力研究起金属和电的关系。一天，他把自己当“青蛙”，在自己身上做起实验来。他拿出一块锡片和一枚银币，让助手把这两种金属放在自己的舌头上，然后用金属导线把它们连接起来。助手见伏特伸着舌头，一本正经的样子，活像只张大嘴想吃虫的青蛙，忍不住暗暗发笑。

伏特却是那样的认真，细心地体味着口中的滋味……突然，他“呸”地一声把嘴里的金属玩意儿吐了出来。原来，他感到满嘴的酸味儿。不一会儿，他又让助手找来一把银勺，用它换下了那枚银币。这次，他将银勺和锡片交换了位置，重新又做了一次“青蛙吃虫”的“游戏”。当助手将金属导线接通的一瞬间，伏特感到嘴里像含了一口盐水。实验证明，两种金属在一定的条件下就能产生电流。伏特坚信：只要能把这种电流引出来，就能造福于人类。

经过一次次的实验，伏特用一些交替堆叠的铜板和锌板，在其间夹上卡纸和用盐水浸过的布片，终于发明了被后人称作“伏特电堆”的电池。而电压的单位名称也被命名为“伏特”。

蝙蝠实验的趣闻

1793 年夏季的一个夜晚，意大利科学家斯帕拉捷走出家门，放飞了关在笼子里做实验用的几只蝙蝠。只见蝙蝠们抖动着带有薄膜的肢翼，轻盈地飞向夜空，并发出自由自在的“吱吱”叫声……斯帕拉捷见状，感到百思不得其解，因为在放飞蝙蝠之前，他已用小针刺瞎了蝙蝠的双眼，“瞎了眼的蝙蝠怎么能如此敏捷地飞翔呢？”他下决心一定要解开这个谜。

在进行这项实验之前，斯帕拉捷一直认为：蝙蝠之所以能在夜空中自由自在地飞翔，能在非常黑暗的条件下灵巧地躲过各种障碍物去捕捉飞虫，一定是由于长了一双非常敏锐的眼睛。他之所以要刺瞎蝙蝠的双眼，正是想证明这一点。事实却完全出乎他的意料之外。

意外的情况更激发了他的好奇心。“不用眼睛，那蝙蝠又是依靠什么来辨别障碍物，捕捉食物的呢？”于是，他又把蝙蝠的鼻子堵住，放了出去，结果，蝙蝠还是照样飞得轻松自如。“奥秘会不会在翅膀上呢？”斯帕拉捷这次在蝙蝠的翅膀上涂了一层油漆。然而，这也丝毫没有影响到它们的飞行。

最后，斯帕拉捷又把蝙蝠的耳朵塞住……这一次，飞上天的蝙蝠东碰西撞的，很快就跌了下来。斯帕拉捷这才弄清楚，原来，蝙蝠是靠听觉来确定方向，捕捉目标的。

斯帕拉捷的新发现引起了人们的震动。从此，许多科学家进一步研究了这个课题。最后，人们终于弄清楚：蝙蝠是利用“超声波”在夜间导航的。它的喉头发发出一种超过人的耳朵所能听到的高频声波，这种声波沿着直线传播，一碰到物体就迅速返回来，它们用耳朵接收了这种返回来的超声波，使它们能作出准确的判断，引导它们飞行。

“超声波”的科学原理，现已广泛地运用到航海探测、导航和医学中去了。

费米的纸片试验

美国新墨西哥州南的沙漠上，炽烈无比的闪光，震耳欲聋的巨响。紧接着是一个明亮灼眼的火球迅速膨胀、上升，同时地面上掀起一个粗大的尘柱，当尘柱追上直径达五百米的大火球时，便形成高达十几公里的蘑菇状烟云——世界上第一颗原子弹试验成功啦！这是 1945 年 7 月 6 日凌晨。

参加试验的科学家、工程技术人员全部蹲在附近的掩体里。因为他们知道：原子弹爆炸是一种剧烈的原子核裂变过程，它的巨大的能量，在一瞬间以三种形式释放出来：一种是在爆炸中心产生极高的温度，辐射出大量的热；一种是空气受热剧烈膨胀，产生激烈的冲击波；还有一种是产生相当多的放射性物质，造成放射性污染。

可是，一个出人意料的情景出现了：身穿防护衣的意大利物理学家费米，突然跃出了掩护体，直向原子弹爆炸的试验场飞跑。一边把小纸片举在头上，使它随着气流飘落。当他跑回来时，扬了扬手中的小纸片，眼中闪烁着奇异的光，他兴奋地宣布道：“我测出来啦——第一颗原子弹爆炸的威力，相当于两万吨梯恩炸药爆炸时放出的能量！”

两小时后，经过精密仪器测定的结果送来了，居然和费米的纸片实验结果基本相符。人们感到万分惊奇，纷纷向费米询问，他是怎么计算出来的。

费米平静地答道：“我根据原子弹爆炸时三种形式能量之间的关系，选择了其中最容易测量的一种——利用空气受热剧烈膨胀产生的强大气流的功能，作为推算整个爆炸能量的依据，而气流的功能，又可根据它的速度推算出来。我用纸片来作实验：气流的速度可以看作纸片飘流的速度，纸片的速度可以根据纸片飘落的时间和距离计算出来，而时间和距离又可以根据我特定的脚步求得。当然，推算出来的结果，只能是个近似的数值。”

人们由衷地敬佩费米大无畏的精神和非凡的智慧。

比利时

撒尿小英雄于连

500 多年前的一天晚上，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的中心广场上闪烁着五光十色的灯火，全城的人都跑出来唱歌跳舞，欢庆自己打败了外国侵略者。钟声、礼炮声和人们的欢呼声交织成雄壮的乐曲，在首都的上空回荡。这是个激动人心的时刻，它标志着受侵略、受奴役的痛苦已经结束。

就在人民欢庆胜利的时候，残敌派出一个坏家伙溜进市政府的地下室去搞破坏。这个地下室里放着好多好多火药，只要一颗火星溅到火药上，就会引起巨大的爆炸。那么多的火药能把整个市政厅和附近的房屋都炸坍，欢庆胜利的人们也都会被炸死。

再说这坏家伙堆好炸药，用一条导火线接上，一直伸到外面的院子里，一点火，他就慌忙溜走了。这着了火的导火线，还“滋滋”地向地下室延烧进去，人们谁也没发现这危险的火花。一场巨大的灾难即将降临！

正在这万分危急的关头，偏巧有个叫于连的男孩来到小院子里玩耍，他在墙角边发现了那闪着火花的导火线，正在一寸一寸地变短。他知道地下室里有火药，并且在战争中懂得了导火线在火光中变短是怎么回事。他想去用水扑灭，可这里没有水，到老远的地方去打水已经来不及了，就是跑出去喊大人来，恐怕也不行了。忽然，他想出了一个很好的办法：他跑到墙角边，朝导火线上撒了一泡尿。嗨！真灵，这泡尿竟把火浇灭啦！

一场特大的灾难免去了，布鲁塞尔人民把这个撒尿的小英雄高高地举到头顶，欢呼起来。

有人提议：“我们应该为这个小英雄塑一座铜像！”

这个提议立刻得到全体人民的拥护。他们请来全国最杰出的雕塑家，塑了一个光屁股的孩子在撒尿的铜像，并隆重地把他安置在首都的一条街上。

逮捕时的凶杀案

比利时侦探小说家乔治·西姆农在他的小说中塑造了机智聪明的梅格雷警长的形象。下面的故事将使你对梅格雷产生好的印象。

一天上午，侦缉队长奉梅格雷警长的命令去《法兰西贸易报》社将犯了诈骗罪的奥斯卡·拉热逮捕归案。但拉热的听差德沙赫诺告诉他，老板不在家，要下午4点钟才能回来。于是梅格雷警长于下午4点亲自来到了报社。

在接待室里，那个听差德沙赫诺正在和几个人谈话，从谈话中可以听出这几个人都是来索债的。

梅格雷问道：“拉热回来了吗？”

德沙赫诺回答道：“快回来了，请稍候一下。”

这时，一阵风吹来，传来了一些响声，德沙赫诺侧耳一听，说：“看样子，拉热先生回来了。他总是从后门径直走到他办公室去的。”

他的话尚未说完，传来“砰”的一声枪响，德沙赫诺赶紧立起身向过道走去。梅格雷挡住了他。抢先通过走道，直入了拉热的办公室。发现拉热已倒毙在暖气片旁，身旁跌落着一把他自用的手枪。梅格雷迅速观察了一下现场，对德沙赫诺及几个索债的人说：“诸位，这里发生了死亡事件，请大家都在接待室等候，需要进行调查。”

所在地的警察分局局长带着法医赶到了现场。他们检查的结论：拉热是自杀。理由很简单：为了避免逮捕。枪是他自己的，开枪的距离很近，排除了从外面射击的可能，而且从死者的体温来看，是刚刚死亡。在场的几个人都是同梅格雷一同进入办公室的，他们绝无可能当着警察的面行凶杀人的。

梅格雷沉思着，他琢磨着分局局长最后的一句话：“当着警察的面行凶杀人。”他想，如果凶手这样做才是绝妙的办法。他对分局局长说：“我还需要调查一下。”他回到接待室先询问了那个听差德沙赫诺。

据德沙赫诺介绍，拉热曾经同他在一个部队服役，他是中尉，而拉热是他的部下。复员后，他经营失败，穷极潦倒，投机钻营当了老板的拉热就收留他当伙计。不过拉热只是个投机者，场面很大，但负债累累，他主要的手段是同别人签订不守信用的合同，而这些合同是德沙赫诺为他签署的。

梅格雷问道：“也就是说，你要为这些合同负责喽！”德沙赫诺显出很委屈的神情，但也未加否认。

梅格雷又分别找那几个讨债的人询问了情况。他们都是3点以后来的，因为按惯例，拉热3点钟才上班。虽然有时在办公室打一会瞌睡，但不妨可叫他。但今天那个叫德沙赫诺的听差告诉他们，拉热要4点钟左右才会来。所以他们等候在接待室里。

“这期间你们都没离开接待室？”梅格雷问。

“没有。”

“那个听差呢？”

“他也一直坐在这里。”一个索债的人回答道：“好像在4点钟不到的时候，他到过道里去接过一只电话。”梅格雷忙问德沙赫诺：“是谁来的电话？”

“是打错了号码，那人问这里是不是牙科诊所？”

梅格雷把眼光落到德沙赫诺的桌上，那里正有一个牙科诊所寄来的信封，他会意地微笑了一下，认为自己已搞清这个案件的眉目了。

梅格雷回到拉热的办公室对分局局长说：“这里有一台内线电话，麻烦你到接待室里去向这里拨一个电话。”

分局局长出去了一会又回来了，他不解地问：“我拨了好几次号，你都不来接，这电话不通吗？”

“这就对了，凶手就是那个听差德沙赫诺。”梅格雷说，“德沙赫诺的桌子底下有一个按钮，这个按钮可使办公室的电话铃响，平时是用来向拉热报告讨债人来了，好让他躲避。今天4点不到时的电话铃响，就是他按动的，他借接电话的机会来到了拉热的办公室。其实拉热像平时一样3点来上班的，不过他也像平时一样上班时要打个瞌睡。铃声很短，没能惊醒他，但德沙赫诺却进来了，他在抽屉里取出拉热的手枪装上消音器把拉热打死了，然后拆下消音器又若无其事地回到接待室。到4点钟，等我来了，他又按下按钮，但他已把内线电话拆了，用电线接上了一个爆竹，一通电，爆竹响了，使人们误以为是枪响，其实这时，拉热已死了一会儿了。”

法医不可理解地说：“那体温是明明刚死的样子。”

梅格雷笑着说：“他把拉热的尸体移到暖气片旁，就是要造成这个假象。”

分局局长问：“那么，德沙赫诺的作案动机呢？”

“动机也很清楚：原来的下属现在成了自己的老板，心理不平衡，而且这个老板恬不知耻地嫁祸于人，眼看他要被捕，而德沙赫诺要对自己所签署的合同负责。”

德沙赫诺被捕后，在拘留所里用衬衫撕成布条，上吊自杀了。

木桶上面的蜡泪

梅格雷警长到一个偏僻的小村子里去处理一个案件。村里有一对老姐妹，姐姐叫安梅丽，妹妹叫玛格丽特。两人相依为命，靠开一家小店为生。日子过得非常节俭，有一点积蓄。妹妹玛格丽特年轻时曾嫁过人，生了一个儿子叫马尔赛。后来，她的丈夫不知去向，马尔赛却长成为一个十足的无赖。

一天早上，邻居发现老姐妹家中遭到了抢劫，安梅丽在窗前倒在血泊中，人事不省，玛格丽特在床上，由于被刀伤要害，已死于非命。

当地警察在火中发现一把菜刀，刀把已被炉火烧掉，查不到指纹。尽管这样，警察还是把疑点集中在马尔赛的身上，因为他有谋财害命的杀人动机，他有行为不端的杀人基础，他还留下了杀人的证据：在玛格丽特的床上发现了他掉下的一粒扣子。所以当即将他拘留起来。

梅格雷警长接到案情报告以后，赶到了这个小村子。在拘留所里讯问了马尔赛。马尔赛供词是：他在那天傍晚去了母亲那里，先活剥了一只兔子吃了解馋，再将一件衣服脱给母亲，让她将扣子缝好。母亲在缝衣服时，叫他打开抽屉，拿出一只皮包，清理皮包中的票证和现款。他办好这些事后就回家了。后来听说两个老人一死一伤，他也感到非常惊讶。

“你姨母待你怎样？当时她在干什么？”梅格雷问。

“姨母一直嫌弃我的，当时她也在场，不断用白眼看着我。”马尔赛说。

梅格雷到了现场。安梅丽浑身包扎着纱布躺在床上，僵直得就像死人一般，只有两只眼睛注视着梅格雷的一举一动。那只旧皮包还在地上，上面明显地留着马尔赛的指纹，里面的票证丢散在外，一些重要的借据、3 万法郎现款却不见了。桌上有一支蜡烛，从残留的烛泪看，这支蜡烛昨晚曾使用过。

察看了现场后，梅格雷脑子里很快产生了一系列的疑问，如果马尔赛是凶手的话，他烧掉刀把以消除指纹，为什么皮包上的指纹不加以消除？再说，他傍晚来时，还不需要照明，就是需要照明，屋里有灯也不需要点蜡烛，那么是谁点的蜡烛，为何要点蜡烛？

梅格雷拿着那支蜡烛，寻索着蜡烛流下的烛泪。他来到了连通房间的贮藏室。在那里的一只木桶上，发现了一滴烛泪。这只木桶是一只用完了存货的油桶，全密封性质，只留下一个倒油的小洞。难道木桶中有什么奥妙？但他联想到失落的 3 万元法郎的现钞和部分重要借据，就一切了然在胸了。

安梅丽和玛格丽特这一对老姐妹一辈子共同生活，但她俩毕竟有着明显的不同之处。妹妹玛格丽特享受过一段短暂的爱情生活，还生下一个儿子。马尔赛虽然是个无赖，但在玛格丽特眼光里，他还是个可亲可爱的亲生骨肉，在花钱和吃用方面尽量满足他，案发的那天，还让他食用了一只兔子，并让他整理抽屉里的票据。安梅丽则不然，她对马尔赛毫无感情，眼看自己勤劳一生、节俭一世的家当要败在他的手里，心中有说不出的怨恨。只有害死玛格丽特又嫁祸于马尔赛，才能保住她微薄的财产。所以她杀死了玛格丽特，又自伤了自己。尽管她身中 13 刀，却并不伤要害，她原本想挣扎到窗前呼救报警，由于年老体衰，过分激动，竟昏迷过去。她拒不离开屋子，佯装伤重不能开口，但始终注视着周围发生的一切……

梅格雷警长想到这里，就到邻居那里借来了一把手锯，锯开那只密封的油桶。木桶内正藏着 3 万法郎的现钞和一些重要的借据，是从油桶的小孔里塞进去的，做这件事的显然是安梅丽。

这时，梅格雷警长的身后突然响起了一个颤巍巍的声音：“你去请村长来，我把一切都告诉他。”原来安梅丽不知什么时候也已来到贮藏室。

蛋糕里的细芒刺

巴里翁医生有一个美满的家庭，妻子贤惠，孩子可爱，可他家的女仆奥尔茄不明不白地死了。他为了排除自身的嫌疑，凭着高明的医术，很快弄清了奥尔茄的死因：她的肠子里有一种像针一样的细芒刺，是肠穿孔而死的。

巴里翁向前来破案的梅格雷警长说明了这个问题。梅格雷见多识广，他想到这种细芒刺是产在马来西亚的赫布里底群岛的，当地的土人，常常用它来报复那些奴役他们的殖民者的。他问：“你参加过殖民军吗？”

“没有，我家庭中没有任何一个人到过殖民地。”

“那你们家中可曾食用外来的食品？”

“我妻子是个烹饪能手，一切饮食都可自己制作，从不购买现成食品。”

这时，一个瘦长的老年人走了过来，他手里提着两只点心盒子。巴里翁告诉梅格雷，他叫伦迪，是个老式乞丐。因为他总是彬彬有礼，人们还不讨厌他，总能施舍给他一点东西。

伦迪已走进屋来。据他说，他是分区进行讨乞的，因为星期一，巴里翁家中的饮食比较丰盛，他总能分享一份，所以每到这一天，他都要来的。至于他手提着的奶油蛋糕，叫“合里热兹”，也是一家食品店施舍给他的。因为巴里翁家中的孩子很喜爱这种点心。

梅格雷问：“你到过殖民地吗？”

伦迪回答说：“我是个有病之人，从没出过国。”

梅格雷据此很快理出了一个思路：伦迪带来了点心，巴里翁出于礼貌虽然接受了点心，但又怕点心不干净，而没有给孩子吃，结果女仆吃了点心就死于非命。

梅格雷就去找那家食品店，女店主拿出了所有的“合里热兹”任凭检查，但并没有发现那种细小的硬刺。梅格雷问：“你们店是不是发现过顾客退货？”

女店主说：“退货是有损商店声誉的，这种事在我们店里绝不会发生。”

“那么有没有遇到过奇怪的顾客。”

“这倒有一个，有个妇女经常来店里订蛋糕，她说话不清不楚。”

梅格雷特别注意“说话不清不楚”这个线索，他据此作出判断：由于商店在电话里听不清楚订货者的说话，于是在送去货后，订货者提出异议，要求退货，而商店一方面答应退货，另一方面向外界不承认有过退货的事，因为对商店来说，退货是难以启齿的。他把自己的判断告诉了女店主。女店主只得默认道：“确实难以启齿。”

梅格雷又去找巴里翁医生，问道：“你有没有遇到奇怪的顾客？”

“这个嘛——”巴里翁医生似乎也有难言之隐。

梅格雷开诚布公地说：“我是探长，要搞清案情，必须了解一切，况且，你目前存在着重大的作案嫌疑。”

巴里翁这才吞吞吐吐地说：“那个劳伦斯·维福尔有些异样。”他告诉说，“劳伦斯是个38岁的老姑娘，父亲是前殖民军的上校，劳伦斯长期生活在荒芜的殖民地，耽误了结婚年龄，后来上校被当地居民暗害了，劳伦斯带着满腔的仇恨回到了巴黎独居，由于她生得一副男相，加上性格怪僻，所以无人向她求婚……”巴里翁欲语又止。

“所以，她看中了你这个温和文雅相貌堂堂的医生，你们在看病的过程

中，建立了某种关系，这对你来说，是个难以启齿的问题。”

巴里翁默认道：“确实难以启齿。”

梅格雷感慨地说：“就是有些难以启齿的问题，往往阻碍了案件的侦破。”

“她只是主动向我表示亲近，我却没有什么越轨行为，这难道也会导致她起意谋害吗？”

“正因为你拒绝了她，才将她推向了犯罪的道路。”

梅格雷立即对劳伦斯进行审讯，劳伦斯对罪行供认不讳。她发现伦迪先生每星期一要带点心到巴里翁医生家中去，就通过向商店订货退货的机会，将从殖民地带回来的细芒刺放入蛋糕，造成了奥尔茄女仆的死亡。不过，她还补充了两点，第一，她父亲，那个前殖民军上校也是死于这种细芒刺；第二，她谋害的目标是巴里翁医生的孩子。

巴里翁不解地问：“这关我的孩子什么事！”

梅格雷说：“仇恨、嫉妒和孤独，使她的精神不能像正常人那样思考问题，这是殖民主义给别人带来的恶果，她也自食这种恶果。”劳伦斯被捕了，被关进了精神病院。

梅格雷的大烟斗

下班时，梅格雷警长发现自己喜爱的那只欧石南根做的大烟斗不见了。这只烟斗怎么会丢了呢？对了，下午，他接待过勒鲁瓦太太和她刚成年的儿子。

勒鲁瓦太太家住在贝西码头的一幢二层楼房里，家中只有母子俩，因无固定收入，就将空闲的房间租给房客。但最后一个房客布勒斯坦已于三年前搬走了。最近她发现，在她出门帮佣和儿子上班后，有人到她家中翻动东西。

梅格雷问道：“会不会最后一个名叫布勒斯坦的房客，又回来寻找遗失在房里的什么贵重东西？”

勒鲁瓦太太说：“他是经商的，很有钱，可是听说他在前不久已经死了。”

梅格雷的话似乎给约瑟夫某种启示，他催促说：“妈妈，我们回去吧，警长是有名的侦探，这小事就不必麻烦他了。”

这时署长找梅格雷去商量一个案件，母子俩也就走了。梅格雷放在桌上的烟斗就是在此时丢失的。

第二天勒鲁瓦太太又来找他，气急败坏地说：“昨天夜里又有人来到屋里，我不知道怎么会睡得那么死，一点儿动静都没听见，而且我的儿子也失踪了。他在一家理发馆工作，老板说约瑟夫没有上班，肯定被人拐走杀了。”

警长跟着勒鲁瓦太太到她的家中察看，门没有被撬的痕迹，但昨晚确实有人来过，约瑟夫似乎走得很匆忙，只穿了一双拖鞋。梅格雷又到约瑟夫的卧室看了看，卧室里散放着许多侦探书籍，还有一张梅格雷衔着烟斗的大照片放在书桌上，他想：“这小子偷了烟斗，原来是想模仿我啊！”他又问：“约瑟夫可能会到什么地方去？”

勒鲁瓦太太说：“我们在城里没有亲戚，好几年前我曾带他到谢尔的地方去玩过一次，还在乡村饭店吃过一顿饭。”

梅格雷打了个电话到警署，了解到了所需要的情况，就请勒鲁瓦太太带他到榭尔去。来到那家乡村饭店，梅格雷把勒鲁瓦太太留在屋外，自己则闯了进去。屋里有两个人，主人正在收拾吃过的杯盘，另一个人则背着门坐着一动也不动。梅格雷招呼道：“老板有房间吗？”

“不巧得很，唯一的房间已经有人住了。”

“住宿的人是不是穿着拖鞋的青年人？”

老板反问道：“怎么，你也是找他？”

听话音，显然是已经有人来找过青年人了。那个背着门坐着的人，还是一动也不动。梅格雷走了过去，拍拍那人的肩头：“朋友，难道你也是来找那个青年的？”

那人猛地回转身来，向梅格雷警长扑去，梅格雷早有准备，一下子将那人制住了：“尼考拉，咱们是老相识了，怎么你刚出监狱就不老实了？”

尼考拉喘着粗气，一句话也不说，梅格雷把勒鲁瓦太太叫进屋里问道：“这个人你认识吗？”

“他是我房客布勒斯坦的朋友，我曾经看到过他一次。”

梅格雷说：“他就是经常到你屋子里去的人。你那幢房子三年没人居住，最近突然有人出没，我想到一定是个刚出狱的人，我向警署了解了刚出狱人的名单，首先就想到了这个尼考拉。”

梅格雷又询问尼考拉：“三年前你和布勒斯坦合伙搞到了珍宝，就在那

时你被捕了，出狱后，你找到了布勒斯坦，他告诉你，珍宝藏藏在贝西街的屋子里，你就把他杀死了，窃到了钥匙，便经常到那屋里搜寻珍宝。”

“既然你什么都知道了，还问什么呢？”尼考拉终于开口了。

这时，楼梯下来了一个人，此人正是约瑟夫，他穿着拖鞋，嘴里还叼着梅格雷的大烟斗，他是听到下面有响声才下来的。

约瑟夫告诉警长，最近接连数天，都有人到他家中搜寻。他估计家里藏着什么贵重物品。后来果然在一只烛台里找到了一个小纸包，包着一颗名贵的宝石。正在这时，有一个陌生人走了进来，他猝不及防，就拿了纸包连鞋子都来不及穿，跑出了门外。他想到榭尔这个地方很冷落很安全，就乘火车来到这乡村旅馆，可当他开好房间，从窗户中看见那人已跟踪来了。他就用家具顶住房门，坚决不让那人进来……

归途上，约瑟夫不好意思地把烟斗归还给了梅格雷警长。梅格雷笑着说：“将来我送你一个比这个还要大的烟斗。”

贝特和她的恋人

从巴黎退休回乡的老探长梅格雷，接到了贝特小姐的邀请信。恳请他到巴黎她的寓所去处理一个疑难的问题，并强调她是梅格雷探长助手的侄女儿。梅格雷于是就从乡下到巴黎去了。

贝特小姐是个裁缝师，她恋人阿尔贝本是个诚实的小伙子，但后来结交了一些不三不四的人，这些人最近结伙偷劫了一家商店，当警察追捕时，他们就把装着赃款的皮包塞给了并没有参与其事的阿尔贝，警察就把目标集中到了阿尔贝身上。阿尔贝就只身逃到了通往比利时的边境地带。

梅格雷听完贝特小姐的叙述，说：“这事只要向警察讲清楚就行了。”

“警察哪会相信呢？”贝特小姐着急地说。问题的严重性还在于，阿尔贝非常爱着贝特，从边境秘密地寄信给她，要她同他一起偷越国境，否则，他绝不愿看到自己心爱的姑娘成为他人之妇，就要对她下毒手。贝特既爱阿尔贝，又不愿同他私奔，所以既担心阿尔贝被捕，又害怕自己受到阿尔贝的伤害。“所以我要请老探长来保护我。”贝特小姐拿出了阿尔贝给她的信，信上的邮戳果然是边境上的某个小镇。

梅格雷观察着贝特小姐的表情，发现有些捉摸不定，贝特说罢又忙着做她的衣服去了。梅格雷又观察室内的陈设，一切都那么井井有条。这间屋子本是一个大间，现在分隔成了两个小间，里间是卧室，外间是工作室。另有一个引人注目之处，就是贝特小姐把零用钱、针线之类的东西放在一个大陶罐里，梅格雷发现其中还有几枚邮票，就漫不经心地将陶罐里的邮票翻动了一下，接着到巴黎警察厅去了。

巴黎警察厅是他工作多年的老地方，所以他要了解的情况很快都能掌握到手。警察厅告诉他，情况并没有像贝特小姐所说的那么严重，他们也认为阿尔贝只是盗窃集团的一般成员，甚至根本没有关系。现在需要关切的只是贝特小姐的安全，一方面可能阿尔贝要来加害于她，另一方面，盗窃集团的人也可能到她那里来索取当时他们塞给阿尔贝的赃款。

几天后，正当梅格雷在警察厅与旧时的同僚和部属谈话时，警察厅得到了报警，女裁缝师贝特小姐家中发生了血案。梅格雷马上赶到贝特的寓所，发现贝特小姐受了伤，已被邻居救护后坐在沙发里。梅格雷问：“贝特小姐，是谁袭击了你。”

“不知道，我正在缝制衣服，突然有一个人闯进来，向我身上猛击一棍，然后就逃跑了。”

“是一个男人吗？那人是不是阿尔贝？”

“不，好像是两个人。他们绝不是阿尔贝，阿尔贝正在边境等待着我去同他会合呢。”

梅格雷突然大笑道：“贝特小姐，阿尔贝并没去边境。他一直呆在你的家中，刚才进来的是一个盗贼，目的是来取赃款，用棍子打击了你，一直躲在你家中的阿尔贝，就从躲着的地方跑出来，出其不意地打击了那个盗贼，那盗贼逃跑后，阿尔贝见自己藏身不住，也跟着跑了。”

贝特小姐惊讶地睁大眼睛：“探长先生，我不知道你说什么？”

“你会明白的。”梅格雷说着走向将一间房屋分隔成两间屋子的房门，“按理说，这里只需要一扇门，但我们可以看到内隔墙的两边都有门，在两扇门的中间留有一个不大的空隙，虽然要藏一个人比较困难，但只要躲的时

间不长还是办得到的，于是阿尔贝在没有人时可躲在卧室内，有人来时则可躲在那个室隙里。”贝特小姐的脸红了。梅格雷警长继续说：“再说，我发现你一直安心缝衣，并不像出现了什么危机的样子。”

贝特反驳道：“难道我请你来是为了愚弄你？”

“不，是让我做你的挡风墙，你很聪敏，但你没有经验，遇到了经验丰富的人，你就会显露出漏洞来了。”

这时，楼下的看门人给贝特送来了一封信。贝特像是有了救星般地喊道：“探长先生，阿尔贝的威胁又来了，我没有骗你吧！”

来信果然是从边境某地寄发的，但梅格雷指着上面的邮票说：“上次我来时，曾在邮票上刺了两个针眼，这种信实际上是你寄到边境后，再由那里的朋友寄来巴黎的。我之所以要在邮票上刺针眼，是因为，我看见你陶罐里的邮票，和从边境上寄来的信上邮票的图案是一样的，因而引起了怀疑。”

贝特小姐的脸更红了：“我该怎么办？”

梅格雷说：“你们本没有参与盗窃案件，只要将赃款交出来就行了。”

贝特走到那扇门前拉开门，果如梅格雷所料，那里有个不大的空隙，在空隙里留着一只小包，她将包交给梅格雷：“钱在这里，探长先生，交给你吧！”

“我已不是探长了。”梅格雷说，“不过我可以代为办理，也不枉你邀请我来一次。临别前我再警告你们三点：一、不要自作聪明；二、交友必须谨慎；三、最好变换一下环境。最后祝你们真挚的爱情永存！”

伊斯坦布尔侦探

下面，比利时作家乔治·西姆农写了一个土耳其的侦破故事——

一个可怜巴巴的小老头，坐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最豪华的佩拉大饭店大厅的角落里。他是伊斯坦布尔警察局富有经验的老侦探。人们叫他为阿斯贝伊。旅客虽然不注意他，他却注意着每一个旅客，完成一件件特殊使命。

现在他又在完成一项特殊的使命。美国著名的世界牌香烟公司的小老板伯恩斯，经常接到勒索的恐吓信。这些信都出自女人之手。信的内容无非是：“令你3天之内交出10万美金，否则要你的命！”等等。奇怪的是威胁是始终存在的，但真正的危险却没有发生一次，伯恩斯受不住这种骚扰，就到世界各地去旅游。随带着一个名叫史密特的保镖以防不测。此番他旅游来到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的警局布置对伯恩斯加强保卫，阿斯贝伊就担负此项任务。

今天，伯恩斯的活动内容是参观和领略伊斯坦布尔的各种土耳其的风土人情。早上8点钟，导游已派车来接他了。

当风度翩翩的伯恩斯登上汽车时，却发现在司机的旁边坐着一位干巴巴的小老头。导游告诉他，这是土耳其的规矩，汽车上都随带一名看车的人。伯恩斯看看身旁的保镖，并没把这干巴巴的小老头放在眼里，只能随乡入俗，让小老头跟车同行。小老头就是老侦探。当然他和导游是联系过的，今天的活动内容和路线也是由他安排的。傍晚时，他们来到了红磨坊夜总会。

红磨坊夜总会会有一个侍女娜塔莎非常漂亮，赢得了伯恩斯的欢心，他便示意娜塔莎跟他一起去树林里散步。这也是一个具有土耳其特色的活动内容，当然这种“散步”是不可让别人参预的，即使是保镖也只好远远跟着。小老头和导游更不能陪同前往。

好在伯恩斯和娜塔莎在树林里的时间并不长，就结束了散步，此时天色已晚，他们就一起回归佩拉大饭店。小老头又回到了大厅的角落里。伯恩斯和史密特也回到了各自的房间。

保镖史密特今天却住在伯恩斯的房间里。他把两支枪都开了保险顶在毛毯里，防止着有什么意外事情发生。

意外的事情果然发生了，他躺下没多久，只听到门外有钥匙转动的声音，他故意发出熟睡的鼾声，待等一条人影闪入房内时，他猛地从床上跳起来，对准黑影：“不许动！”

电灯被打开了，站在史密特跟前的竟是一个半裸的女郎，再一细认，此人就是红磨坊夜总会的女侍娜塔莎，此刻她体态婀娜，情意绵绵，真使人怜爱。但史密特一脸正气：“你要干什么？”

“这不是伯恩斯先生的房间吗？”女郎问道。

“不错，是伯恩斯的房间，但今天他住在别的地方。你没料到吧！”

女郎红着脸说：“刚才在树林里散步的时间太短了，我想多陪伯恩斯先生一会，我们这项工作是按时间收费的。”

“这下只好使你失望了，你走吧，否则惊动了旅馆的人可不好办。”

然而已经惊动了旅馆的人了。那个干老头已推门进来了。他对女郎说：“到洗澡间去把衣服穿好！”又对史密特说：“伯恩斯先生，我们好好谈一谈。”

“我是史密特，你怎么称我是伯恩斯先生？”

“你是伯恩斯，你和史密特是互换身份的。因为你是个正人君子，所以

拒绝了娜塔莎，如果是史密特面对这样漂亮的女郎早就求之不得了。据我所知史密特在当保镖之前，曾陷身于桃色事件。”

“这样判断，不嫌太武断了吗？”

“当然没有，”小老头继续说，“那些写给你的恐吓信都出自女人的手迹。作案者认为女人是能软化或者威胁男人的，这实际上是将己之心度人之心，事实上作案者本身是容易受女人软化或者威胁的人——那些恐吓信都是你的保镖史密特安排的。”

“我这里有证据。”这时，娜塔莎已穿戴整齐从浴室里走了出来，此时她一脸正气，显得更加漂亮可爱，她说：“刚才我与那假的伯恩斯先生在小树林散步时，他让我照抄了一封事先拟好的恐吓信，这里我还存有底稿。”

伯恩斯为眼前出现的一连串突发之事惊呆了。小老头笑嘻嘻地自我介绍：“我是伊斯坦布尔警局的警长，娜塔莎是我的助手。”

伯恩斯仍旧大惑不解：“难道史密特想勒索我吗？”

“他还没有这个胆量。”小老头说，“他只是想使你永远处在威胁之中，好长期雇佣他，给他高额工资，并带着他免费周游世界。现在根据推测，不等你开口，他自己就会主动离你而去。”

伯恩斯不无感叹地说：“威胁固然解除了，但我的旅游将会增添寂寞。”

小老头说：“我的助手娜塔莎对你的人品很钦佩，愿意陪你继续旅游。”

伯恩斯向那漂亮的女郎望去，只见她微红着脸低头不语。他想，有着这么个漂亮的女侦探陪伴旅游，既有人保护，又可解除寂寞，真比那个该死的史密特好上千倍！

供朝圣用的地毯

在阿拉伯国家，有很多人是穆斯林教徒，他们每天都要虔诚地进行祈祷，即跪在地毯上向着圣地麦加朝拜。这种仪式是神圣而庄严的，不允许有半点差错，甚至跪拜的方向都不能有半点偏差。然而各地的房屋建筑并非划一，朝拜时如何对准圣地的方向，却使这些教徒大伤脑筋。

比利时有个名叫范德维格的地毯商，根据穆斯林这个习俗，设计了一种专供他们朝拜使用的地毯。这种地毯并无其他长处，只是巧妙地将一只扁平形的指南针缝制在地毯上。这只指南针实际上并非指南指北，却能准确地指示出圣地麦加的方向，准确地说应该称为“朝圣针”。使用这种地毯，不管在什么地点的房屋，什么方位的场所，都能使穆斯林教徒准确无误地完成他们的宗教仪式，这种地毯一上市，就成为抢手货，很快就卖掉了 25000 条。范德维格当然由此获得了巨额利润。

